

附件 1

广东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新开考专业 及主考学校汇总

层次/类型	序号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主考学校
本科/专升本	1	030301	社会学	广州大学 深圳大学
	2	040107	小学教育	华南师范大学 广州大学
	3	050306T	网络与新媒体	深圳大学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 广东金融学院
	4	080205	工业设计	华南理工大学 华南农业大学 佛山科学技术学院
	5	080207	车辆工程	广东工业大学 华南农业大学
	6	080701	电子信息工程	佛山科学技术学院 广东技术师范大学
	7	080902	软件工程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 华南理工大学
	8	080905	物联网工程	广东技术师范大学 广东工业大学
	9	081801	交通运输	华南理工大学
	10	120102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	广东工业大学
	11	120204	财务管理	广东财经大学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 华南理工大学
	12	120210	文化产业管理	华南师范大学
	13	130309	播音与主持艺术	广东财经大学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
	14	130504	产品设计	佛山科学技术学院 华南理工大学 电子科技大学中山学院
专科/专科	15	460105	工业设计	华南理工大学
	16	550101	艺术设计	电子科技大学中山学院
	17	550103	数字媒体艺术设计	华南理工大学 华南师范大学

附件 2

广东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社会学（专升本）专业考试计划

（专业代码：030301）

一、指导思想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是我国高等教育基本制度之一，是对自学者进行的以学历考试为主的高等教育国家考试，是个人自学、社会助学、国家考试相结合的高等教育形式，也是我国高等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本专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为构建继续教育和终身学习体系，推进学习型社会建设，紧密结合我省经济社会发展需求而设置。

二、学历层次及规格

本专业学历层次为本科，培养目标总体上与普通高等学校相应的学历层次水平要求相一致。专业采用学分制，各门笔试课程考试采用百分制计算，60分为合格；凡单科考试成绩合格后，获得该课程规定的学分。本专业必考课程 15 门 71 学分，毕业总学分为 71 学分。

持有具备学历教育资格的高等学校、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机构颁发的专科（或以上）学历证书的考生，取得本专业考试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合格成绩，完成规定的毕业论文，并取得合格成绩，思想品德鉴定合格，由广东省自学考试委员会颁发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毕业证书，主考学校在毕业证书上副署，国家承认其本科学历。

符合相应学位条件的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本科毕业生，由有学位授予权的主考学校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等相关规定授予相应的学位。

三、培养目标与基本要求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扎实的社会学理论基础，熟练掌握社会调查研究方法，能在党政机关、教育、科研、文化等企事业单位及社会团体从事社会调查研究、数据分析、政策研究、社会管理与服务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本专业要求具有较高的政治修养和道德修养，掌握社会学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方法，具备认识社会、分析社会和服务社会的基本能力，具有社会调查、政策分析、社会管理的实际应用能力。主要包括：

1. 具有较高的政治修养和道德修养，具有社会责任感；
2. 掌握社会学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理解社会学的主流理论和主要观点；
3. 掌握社会调查和社会研究的基本方法，能够熟练运用专业统计软件开展量化或质性

研究；

4.具备分析社会问题和独立完成社会调查报告的能力；

5.熟悉国家社会管理和社会建设领域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

6.具有敏锐的社会问题研究意识，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四、课程设置与学分

类型序号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类型	考试方式
001	03708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2	必考	笔试
002	03709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	4	必考	笔试
003	13000	英语（专升本）	7	必考	笔试
004	00034	社会学概论	6	必考	笔试
005	04265	社会心理学	6	必考	笔试
006	14695	中国社会思想史	6	必考	笔试
007	00280	西方社会学理论	6	必考	笔试
008	03350	社会研究方法	4	必考	笔试
009	00278	社会统计学	6	必考	笔试
010	00311	组织社会学	6	必考	笔试
011	00302	人口社会学	6	必考	笔试
012	00287	发展社会学	4	必考	笔试
013	13884	经济社会学	4	必考	笔试
014	14176	社会分层与社会流动	4	必考	笔试
015	10303	社会学毕业论文	不计学分	必考	实践

课程设置：必考课 15 门 71 学分。

说明：
申请毕业时须持具有学历教育资格的高等学校、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机构颁发的专科（或以上）学历证书。

五、课程说明

1.中国社会思想史

本课程从社会学的视角考察人类思想的社会学分支学科，旨在使考生系统掌握中国历代社会思想的基本内容与基本特点；掌握各种社会思想发生、发展及衰弱的原因和历程，进而探讨中国社会思想与中国社会发展、变迁之间的联系，以及社会思想与人们的社会生活实践的内在关系、各种社会思想与各社会阶级及社会阶层利益的内在关系。

2.西方社会学理论

本课程全面而又系统地向考生介绍外国社会学理论，尤其是西方社会学理论的由来和发展。注重介绍西方社会学理论的精华和经典著作。它对社会学或相关专业考生在深层次上理解社会、剖析社会提供有效的理论工具。它将启发考生的分析思路，扩大考生的思考空间。

3.社会统计学

掌握社会学常用的初级统计方法，并能够在实际调查研究中熟练应用（明确判定何种情况下应使用何种统计方法以及如何使用该方法来统计资料、统计结果的意义是什么），对社会调查研究的资料进行初级定量分析，并为高级社会统计的学习奠定基础。

4.组织社会学

本课程使考生全面掌握组织理论及组织运行的状况，掌握企业诊断的方法、领导方式与理论、商业伦理道德、商业组织原理等。

5.人口社会学

本课程使考生基本了解人口社会学的基本概念、主要领域和常用分析方法。主要任务是通过结合中国社会人口现象，进行专题性的讲解，分析人口的出生、死亡和迁移过程，分析人口结构所具有的社会特点，分析人口变迁和社会变迁，使考生对人口变化的规律性以及社会诸因素与人口诸方面的互动关系有所认识。

6.发展社会学

本课程使考生掌握社会发展及社会转型的相关理论，了解不同发展中国家的发展模式，并对正在快速转型的中国现实社会有一个比较全面和深入的理性认识，为考生今后从事社会发展研究和社会管理打下良好的理论与方法基础。

7.经济社会学

本课程是一门从社会学角度，对经济行为、经济结构、经济体系进行研究的学问。通过经济社会学的学习，初步了解经济社会学的理论和相关研究，培养考生的研究兴趣，为考生的多元化发展和就业奠定基础。充分挖掘《经济社会学》蕴含的思想政治教育资源，把经济社会学建设成为充满德育元素、发挥德育功能的专业课程成为课程的重要目标，为促进思想政治教育与专业知识教育的有机统一，构建协同育人机制贡献应有的力量。

8.社会分层与社会流动

本课程是社会学的主要分支之一,也是经验研究方法运用得比较成熟的领域。本课程一是具体介绍社会学关于社会分层与流动的基本理论范式和研究；二是从社会不平等的形成、影响及变迁三个方面，介绍我国当代社会不平等基本状况及其发展趋势。

9.全国统一命题考试课程（略，按全国考办统一要求执行）

10.实践性学习环节课程（略，按主考学校要求执行）

六、实践性学习环节考核要求

实践性学习环节考核要求由主考学校负责并向社会公布，成绩由主考学校评定并按要求上报。

实践性学习环节采用五级评分制评定考核成绩：不合格、合格、中等、良好、优秀。
具体折合成百分制为：59分（含）以下为不合格，60至69分为合格，70至79分为中等，
80至89分为良好，90至100分为优秀。

广东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小学教育（专升本）专业考试计划 (专业代码: 040107)

一、指导思想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是我国高等教育基本制度之一,是对自学者进行的以学历考试为主的高等教育国家考试,是个人自学、社会助学、国家考试相结合的高等教育形式,也是我国高等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本专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为构建继续教育和终身学习体系,推进学习型社会建设,紧密结合我省经济社会发展需求而设置。

二、学历层次及规格

本专业学历层次为本科,培养目标总体上与普通高等学校相应的学历层次水平要求相一致。专业采用学分制,各门笔试课程考试采用百分制计算,60分为合格;凡单科考试成绩合格后,获得该课程规定的学分。本专业必考课程13门66学分,选考课程4门18学分,毕业总学分为72学分。

持有具备学历教育资格的高等学校、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机构颁发的专科(或以上)学历证书的考生,取得本专业考试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合格成绩,完成规定的毕业论文或其他实践性学习环节任务,并取得合格成绩,思想品德鉴定合格,由广东省自学考试委员会颁发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毕业证书,主考学校在毕业证书上副署,国家承认其本科学历。

符合相应学位条件的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本科毕业生,由有学位授予权的主考学校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等相关规定授予相应的学位。

三、培养目标与基本要求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有良好的师德修养,热爱小学教育事业,践行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尊重儿童发展规律,具备从事小学教师职业的相关理论、知识和技能,具有一定的教育研究能力和专业发展意识,能够胜任小学教育教学和管理等方面工作的“一专多能”应用型人才。

本专业要求掌握小学相关学科教学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获得儿童教育技能的基本训练,具备小学教育领域教学和管理的基本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小学教育教学的基本理论与知识,掌握主教模块的基本知识、基本原理和基本技能,具有知识整合和跨学科教学能力;
- 2.了解小学教育和养成教育的特点,践行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掌握班级组织与建设工作的规律和基本方法,胜任班主任工作;
- 3.热爱小学教育事业,理解小学教育工作的意义,遵守教育法律法规,践行良好师德;

4.理解小学生身心发展规律，能够给予适合的教育；

5.具有一定的教育问题意识和教育研究能力，具有终身学习与专业发展意识，能够适应时代和教育发展需求进行学习和职业生涯规划；

6.具有综合的人文与科学素养，以及良好的心理素质和艺术修养。

四、课程设置与学分

类型序号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类型	考试方式
001	03708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2	必考	笔试
002	03709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	4	必考	笔试
003	13000	英语(专升本)	7	必考	笔试
004	00466	发展与教育心理学	6	必考	笔试
005	14449	小学课程与教学设计	6	必考	笔试
	14450	小学课程与教学设计	1	必考	实践
006	14445	小学教育管理	6	必考	笔试
	14446	小学教育管理	1	必考	实践
007	14448	小学教育研究方法	5	必考	笔试
008	14462	小学综合性学习与跨学科教学	5	必考	笔试
	14463	小学综合性学习与跨学科教学	1	必考	实践
009	14444	小学教师专业发展	5	必考	笔试
010	00469	教育学原理	6	必考	笔试
011	02106	普通心理学	6	必考	笔试
012	14452	小学生心理辅导	5	必考	笔试
013	10242	小学教育毕业论文	不计学分	必考	实践
101	14459	小学语文教学研究	6	选考	笔试
102	14454	小学数学教学研究	6	选考	笔试
103	14458	小学英语教学研究	6	选考	笔试
104	12102	小学教育综合实习	不计学分	选考	实践

课程设置：必考课 13 门 66 学分，选考课 4 门 18 学分。

说明：

1.101 至 103 课程须选考 1 门。

2.非在职教师且前置学历为非师范教育类专业的考生须在参加小学教育毕业论文前完成小学教育综合实习。

3.申请毕业时须持具有学历教育资格的高等学校、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机构颁发的专科（或以上）学历证书。其中，未获得小学教育综合实习课程合格成绩的考生，还须提供在职教师或前置学历为师范教育类专业的相关证明。

五、课程说明

1.小学教育研究方法

本课程包括教育研究的基础、实证研究、经验研究、人类学研究、实践者的研究、研究结果的呈现等 6 个部分，主要内容包括研究课题的选择与文献综述、课题论证、实验研究、调查研究、案例研究、实地调查、扎根理论、教育行动研究、研究报告的撰写等。本课程是培养考生掌握研究方法的相关知识，激发教育研究热情，提高教育研究能力，掌握基本的研究方法、策略和过程，能够独立开展教育课题研究，学会写开题报告和结题报告。在对课程学习的要求方面，本课程强调对研究范例的模仿与学习，强调研究性学习。

2.小学综合性学习与跨学科教学

本课程培养考生了解和理解综合实践活动课程的意义与价值，加强对整合型、活动型综合实践课程的开发与研究能力，深化小学教育教学的认识，引导考生树立教育理想和教育责任意识，提高考生的师德修养。本课程要求考生学习并掌握小学综合实践活动课程的目标和要求，结合教育见习和专题文献研习的学习活动，以小组合作学习的方式，设计完成一个优秀的小学综合实践活动课程方案。课程注重引导考生在学习中进行自我评估与反思，从而培养考生的辩证思维和自我管理能力；同时让考生在具体实践过程中体会教育的魅力和责任，帮助考生树立坚定的教育理想和形成积极的从教意愿。课程的安排也体现出其具有引导考生将理论学习与调查实践相结合，注重研究知识学习和教育情感陶冶相结合的特点。

3.小学生心理辅导

本课程是一门介绍小学生心理特点和心理健康的核心概念与关键原理以及它们在教育教学中的应用的课程，涵盖考生心理、学习心理和教学心理三个方面，包括教师与教育心理学、考生发展与个体差异、行为学习、认知过程、知识建构、学习动机、技能形成、品德培养，此外还介绍了自我测查、自我反思、应用举例、课堂讨论、行动指南、逸闻趣事、延伸阅读、活动体验等丰富多彩的栏目和活动以及关键术语界定。

4.小学语文教学研究

本课程旨在提升考生规范从教意识，培养小学语文课程设计、课程实施、课程管理和课程评价等能力，提高课程理论素养，致力于帮助考生成为“四有”好老师。本课程超越将“一般性的课程与教学论”内容与结构移植到“小学语文课程领域”的做法，揭示和阐述了当代小学语文课程与教学论的专门价值目标、特殊系统结构与具体活动过程，创建了反映国内外小学语文课程与教学论学术前沿的课程内容体系。

5.小学数学教学研究

本课程具有动态性和探索性。动态性，是指基于对中国课程改革和世界数学教育变革趋势的双重把握，深刻理解数学与小学数学教育的本质，更为多元地看待、研究各国典型教材的选编和使用特性，更为开放地选用、组织和呈现小学数学知识内容与数学实践经验。探索性，是指基于数学学科知识与教育学知识的双重融合，深入认识小学数学课程，尝试在大学课堂分析、处理小学课堂中的小学数学教材与数考生活实践资源。内容按专题组织和实施，主要包括世界主要国家数学教育改革趋势和理念、中外（如美英日）小学数学课程标准比较、世界小学数学典型教材的研读与中国新课程改革人教版小学数学教材的比较，以及中国新课程改革人教版小学数学教材与其他主要版本教材（如苏教版、北师大版）的比较等等。目的是帮助考生初步养成较为广阔、深厚的教材与资源意识，初步培养超越性、生成性、情境性利用教材的课程研究素养和教学创新能力。

6.小学英语教学研究

本课程担负着提升考生小学英语教学理论素养中最基础、最核心的知识、技能和能力

的任务，对培养考生规范从教意识、教育教学能力，提高考生的小学英语教学理论素养和实践技能具有重要作用。本课程的主要内容包括小学英语教学概论、小学英语教学特性、小学英语教学目标、小学英语教学内容、小学英语教学环境、小学英语教学活动和小学英语教学评价等。通过本课程的学习，可以对小学英语教学形成整体性的认识。

7.全国统一命题考试课程（略）

8.实践性学习环节课程（略，按主考学校要求执行）

六、实践性学习环节考核要求

实践性学习环节考核要求由主考学校负责并向社会公布，成绩由主考学校评定并按要求上报。

实践性学习环节采用五级评分制评定考核成绩：不合格、合格、中等、良好、优秀。具体折合成百分制为：59分（含）以下为不合格，60至69分为合格，70至79分为中等，80至89分为良好，90至100分为优秀。

广东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网络与新媒体（专升本）专业考试计划
（专业代码：050306T）

一、指导思想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是我国高等教育基本制度之一，是对自学者进行的以学历考试为主的高等教育国家考试，是个人自学、社会助学、国家考试相结合的高等教育形式，也是我国高等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本专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为构建继续教育和终身学习体系，推进学习型社会建设，紧密结合我省经济社会发展需求而设置。

二、学历层次及规格

本专业学历层次为本科，培养目标总体上与普通高等学校相应的学历层次水平要求相一致。专业采用学分制，各门笔试课程考试采用百分制计算，60分为合格；凡单科考试成绩合格后，获得该课程规定的学分。本专业必考课程16门70学分，毕业总学分为70学分。

持有具备学历教育资格的高等学校、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机构颁发的专科（或以上）学历证书的考生，取得本专业考试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合格成绩，完成规定的毕业论文或其他实践性学习环节任务，并取得合格成绩，思想品德鉴定合格，由广东省自学考试委员会颁发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毕业证书，主考学校在毕业证书上副署，国家承认其本科学历。

符合相应学位条件的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本科毕业生，由有学位授予权的主考学校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等相关规定授予相应的学位。

三、培养目标与基本要求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掌握新媒体、传播学、广告学、新闻学相关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具备系统的新媒体知识与技能，熟悉国家新媒体传播领域相关政策法规，能够在各类传媒机构从事媒介策划、信息采编、内容设计与制作等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本专业要求掌握人文与社会科学的基本知识，掌握新闻传播、新媒体发展历史和基本理论，获得新媒体传播与运营实践技能训练，具备从事新媒体创意、传播与运营活动的的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新媒体、传播学、广告学、新闻学、公共关系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
- 2.具备熟练运用现代传播技术从事新媒体传播活动的实践能力；
- 3.具备较强的文本解读能力，熟练掌握对文字、图形、色彩、声音等传播符号的操控

技术，具有在创新性思维指导下灵活运用各种媒介架构传播信息的技能、技巧；

4.具备运用传播规律和市场规律整体性、综合性把握现代传媒运营的能力，以及相关领域的创意与策划能力；

5.熟悉国家新媒体传播领域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具有强烈社会责任感，坚守职业道德准则；

6.具备合理的知识结构，基本掌握一门外语，具备较强的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意识与能力。

四、课程设置与学分

类型序号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类型	考试方式
001	03708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2	必考	笔试
002	03709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	4	必考	笔试
003	13000	英语（专升本）	7	必考	笔试
004	00182	公共关系学	4	必考	笔试
005	00908	网络营销与策划	3	必考	笔试
	00909	网络营销与策划	2	必考	实践
006	04741	计算机网络原理	4	必考	笔试
007	08257	舆论学	4	必考	笔试
008	14237	手机媒体概论	6	必考	笔试
009	14339	网络传播法规	6	必考	笔试
010	14572	音视频制作与编辑	4	必考	实践
011	00658	新闻评论写作	6	必考	笔试
012	14266	数字摄影	6	必考	实践
013	03350	社会研究方法	4	必考	笔试
014	14858	网络新媒体制作与运营	4	必考	实践
015	10679	网络新闻采编与制作	4	必考	笔试
016	14919	网络与新媒体（本科）毕业论文	不计学分	必考	实践

课程设置：必考课 16 门 70 学分。

说明：

申请毕业时须持具有学历教育资格的高等学校、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机构颁发的专科（或以上）学历证书。

五、课程说明

1.网络传播法规

本课程以问题为导向，探讨、阐述了网络传播的若干重要问题：网络空间主权与安全，网络虚假信息，网络泄密，网络传播淫秽、色情信息，网络传播危害社会安定信息，网络侵犯名誉，网络侵犯隐私、个人信息，网络侵权著作权，网络侵犯隐私、个人信息，网络侵犯著作权，网络传播虚假、违法广告；并从伦理与法律的视角提出了治理之策，以冀于当下治理网络与新媒体的诸多问题有所裨益。

2.网络新闻采编与制作

本课程主要介绍网络新闻编辑的流程实务、网络新闻内容的编辑、标题的编辑、主题策划、网络评论写作、内容分发、采编伦理法规等知识与业务要求。培养从事面向互联网的，具备良好的新闻网编职业道德和素养的新媒体专门人才。课程的目标要求考生能够熟练掌握网络新媒体信息传播知识与实践技能，能熟练运用网络与新媒体进行信息采写、策划、传播，兼具新媒体组织运营和管理能力，拥有宽广的国际视野和进取的创新精神。

3.全国统一命题考试课程（略）

4.实践性学习环节课程（略，按主考学校要求执行）

六、实践性学习环节考核要求

实践性学习环节考核要求由主考学校负责并向社会公布，成绩由主考学校评定并按要求上报。

实践性学习环节采用五级评分制评定考核成绩：不合格、合格、中等、良好、优秀。具体折合成百分制为：59分（含）以下为不合格，60至69分为合格，70至79分为中等，80至89分为良好，90至100分为优秀。

广东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工业设计（专升本）专业考试计划 (专业代码：080205)

一、指导思想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是我国高等教育基本制度之一，是对自学者进行的以学历考试为主的高等教育国家考试，是个人自学、社会助学、国家考试相结合的高等教育形式，也是我国高等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本专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为构建继续教育和终身学习体系，推进学习型社会建设，紧密结合我省经济社会发展需求而设置。

二、学历层次及规格

本专业学历层次为本科，培养目标总体上与普通高等学校相应的学历层次水平要求相一致。专业采用学分制，各门笔试课程考试采用百分制计算，60分为合格；凡单科考试成绩合格后，获得该课程规定的学分。本专业必考课程10门46学分，选考课程6门32学分，毕业总学分不得少于70学分。

持有具备学历教育资格的高等学校、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机构颁发的专科（或以上）学历证书的考生，取得本专业考试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合格成绩，完成规定的毕业设计或其他实践性学习环节任务，并取得合格成绩，思想品德鉴定合格，由广东省自学考试委员会颁发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毕业证书，主考学校在毕业证书上副署，国家承认其本科学历。

符合相应学位条件的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本科毕业生，由有学位授予权的主考学校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等相关规定授予相应的学位。

三、培养目标与基本要求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掌握工业设计的基本知识和专业技能，具有较强的实践能力和创新意识，能在工业产品设计研发机构、生产加工企业、设计管理部门及市场营销岗位从事产品开发实践、设计工程实施、设计策划与管理以及产品和服务商业化设计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本专业要求了解工业设计的基本理论和相关学科的基本知识，具有基本的设计美学素养和设计创新能力，掌握基础的工业设计表现技能和设计方法，具备对工业设计要素的分析、研究能力和设计创新的整合实践技能。主要包括：

- 1.具备从事工业设计专业相关工作所必需的文化基础知识；
- 2.了解工业设计学科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基本方法；
- 3.具有基本的工业设计表达技能，掌握工程制图方法和应用规范，具有计算机辅助工业设计的综合能力，能够达到先进加工技术条件下的产品设计工作要求；

4.具有应用人机工程学的知识和方法对工业设计要素分析的能力；

5.具备产品机能原理、材料与加工工艺的基本知识，能够对产品的机能原理、结构和成型工艺做综合分析；

6.具有较强的社会责任感与良好的职业道德，具备设计伦理意识和健康价值观，掌握国家有关设计创新的知识产权政策和法规；

7.具备对学科相关领域中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四、课程设置与学分

类型序号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类型	考试方式
001	03708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2	必考	笔试
002	03709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	4	必考	笔试
003	13658	工业设计史论	6	必考	笔试
004	13778	机械制图基础（本）	5	必考	笔试
005	13799	计算机辅助产品设计	5	必考	笔试
	13800	计算机辅助产品设计	5	必考	实践
006	14101	人机工程学应用	6	必考	实践
007	00699	材料加工和成型工艺	4	必考	笔试
008	04851	产品设计程序与方法	2	必考	笔试
	04852	产品设计程序与方法	3	必考	实践
009	13657	工业设计表现技法	4	必考	实践
010	10168	工业设计毕业设计（论文）	不计学分	必考	实践
101	13000	英语（专升本）	7	选考	笔试
102	04848	设计心理学	4	选考	笔试
103	13466	电脑三维设计	6	选考	实践
104	14282	素描静物	6	选考	实践
105	00058	市场营销学	5	选考	笔试
106	04847	设计管理	4	选考	笔试

课程设置：必考课 10 门 46 学分，选考课 6 门 32 学分。

说明：

1.101 至 106 课程中须选考不少于 24 学分。

2.申请毕业时须持具有学历教育资格的高等学校、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机构颁发的专科（或以上）学历证书。

五、课程说明

1.机械制图基础（本）

本课程的主要任务是利用正投影法的理论知识，培养考生对实际工程结构的表达能力和工程图样的识读能力，学习截交线、相贯线、组合体和图样表达等内容，加强读图和构思空间物体的训练；培养考生阅读并绘制零件图和装配图的能力，为创新能力和工程意识的培养打下坚实的基础。

2.计算机辅助产品设计

本课程主要介绍计算机辅助产品设计的基本方法和基本原理。通过本课程的学习，使考生了解计算机辅助设计的技术特点、常用软件和设计流程，熟悉参数三维建模、设计表达、虚拟装配、产品数字化设计等内容。培养考生掌握计算机辅助工业设计主流软件的应用，初步具备独立完成设计任务的能力。

3.材料加工和成型工艺

本课程主要介绍材料与设计的关系、材料的工艺特性、材料感觉特性的运用、材料与环境的概念、设计中常涉及的各类材料及其加工工艺。通过课程学习，使考生掌握不同材料的类型、性能和加工工艺对产品造型设计的影响，利用材料的特征和内在功能，运用设计手段，实现设计的目的和要求。

4.设计心理学

本课程主要介绍以人为本的产品设计方法、可用性工程设计、情感设计和感性工学等内容。通过本课程的学习，使考生认识并掌握设计的心理情感因素及其与形式表达之间的关系。

5.设计管理

本课程主要介绍设计管理的基本理念、组织与创新；设计管理与企业经营、外部的设计合作；设计项目的管理、评估、沟通、及设计法规。通过课程的学习，培养考生了解科学的设计管理的理念与方法，掌握设计管理的基本素养和思维方式，加强对产品设计开发流程的整体把握，提高设计领导力和项目实施水平。

6.全国统一命题考试课程（略）

7.实践性学习环节课程（略，按主考学校要求执行）

六、实践性学习环节考核要求

实践性学习环节考核要求由主考学校负责并向社会公布，成绩由主考学校评定并按要求上报。

实践性学习环节采用五级评分制评定考核成绩：不合格、合格、中等、良好、优秀。具体折合成百分制为：59分（含）以下为不合格，60至69分为合格，70至79分为中等，80至89分为良好，90至100分为优秀。

广东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车辆工程（专升本）专业考试计划 （专业代码：080207）

一、指导思想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是我国高等教育基本制度之一，是对自学者进行的以学历考试为主的高等教育国家考试，是个人自学、社会助学、国家考试相结合的高等教育形式，也是我国高等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本专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为构建继续教育和终身学习体系，推进学习型社会建设，紧密结合我省经济社会发展需求而设置。

二、学历层次及规格

本专业学历层次为本科，培养目标总体上与普通高等学校相应的学历层次水平要求相一致。专业采用学分制，各门笔试课程考试采用百分制计算，60分为合格；凡单科考试成绩合格后，获得该课程规定的学分。本专业必考课程16门70学分，毕业总学分为70学分。

持有具备学历教育资格的高等学校、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机构颁发的专科（或以上）学历证书的考生，取得本专业考试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合格成绩，完成规定的毕业设计或其他实践性学习环节任务，并取得合格成绩，思想品德鉴定合格，由广东省自学考试委员会颁发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毕业证书，主考学校在毕业证书上副署，国家承认其本科学历。

符合相应学位条件的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本科毕业生，由有学位授予权的主考学校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等相关规定授予相应的学位。

三、培养目标与基本要求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车辆工程学科的基础知识和专业技能，能在车辆工程行业及相关领域从事车辆设计、制造、实验、检测、管理、技术开发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本专业要求掌握机械工程、电工电子技术、车辆构造与原理、车辆设计与制造、车辆试验测试技术和车辆电子控制等方面的基本理论和专业知识，获得车辆工程师基本训练，具备从事车辆设计、制造、实验、检测及管理等方面工作的基本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高等数学、机械工程、工程力学、电工电子技术、计算机应用技术、自动化技术、工程测试技术等机械工程相关学科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
- 2.掌握车辆构造、理论、设计、电子控制等专业知识和车辆产品设计制造方法；
- 3.具有工程制图、计算、试验、测试、文献检索和计算机应用的基本能力，并具备一定的综合运用所学知识分析和解决车辆产品的设计开发、技术升级改造与创新问题的能

力；

4.熟悉国家车辆工程领域的技术标准、政策和法规；

5.具有一定的国际视野，了解机械工程和车辆工程学科的前沿技术、发展动态和行业需求；

6.具有自然科学、人文社会科学和工业美学的知识基础；

7.具备较强的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意识、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意识、创新能力，初步掌握一门外语。

四、课程设置与学分

类型序号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类型	考试方式
001	03708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2	必考	笔试
002	03709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	4	必考	笔试
003	13000	英语（专升本）	7	必考	笔试
004	13174	概率论与数理统计（工）	3	必考	笔试
005	02200	现代设计方法	5	必考	笔试
	02201	现代设计方法	1	必考	实践
006	02204	经济管理	5	必考	笔试
007	13363	车辆理论	5	必考	笔试
008	13364	车辆设计	5	必考	笔试
009	01893	车辆人机工程学	3	必考	笔试
010	14471	新能源汽车	5	必考	笔试
011	04449	汽车文化	3	必考	笔试
012	06904	汽车保险与理赔	5	必考	笔试
013	14199	生产运作与管理	6	必考	笔试
014	04856	计算机辅助设计	5	必考	实践
015	02205	微型计算机原理与接口技术	4	必考	笔试
	02206	微型计算机原理与接口技术	2	必考	实践
016	14780	车辆工程毕业设计	不计学分	必考	实践

课程设置：必考课 16 门 70 学分。

说明：

申请毕业时须持具有学历教育资格的高等学校、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机构颁发的专科（或以上）学历证书。

五、课程说明

1.车辆理论

本课程主要介绍汽车各主要使用性能的评价指标与评价方法，汽车及其部件的结构形式与结构参数对各使用性能的影响，各性能预测的基本计算方法，主要内容有：动力性、燃油经济性、制动性、操纵稳定性、行驶平顺性、通过性。

2.车辆设计

本课程主要介绍汽车总体设计的一般方法和主要零部件的设计与计算方法，主要内容有：汽车总体设计；离合器设计；机械式变速器设计；万向传动设计；驱动桥设计；从动桥

设计；悬架设计；转向系统设计；制动系统设计。

3.车辆人机工程学

本课程主要介绍人机工程学的基本理论与方法，以及车辆设计和使用中的重点人机工程问题，主要内容有：人机工程学的基本概念；人体尺寸及其应用；人体的机能特性；人机界面设计；作业空间与环境设计；汽车人机工程设计。

4.新能源车辆

本课程主要介绍新能源汽车的结构与工作原理，课程的主要内容包括：国内外新能源汽车的研发情况与新能源汽车的发展简史；新能源汽车分类；新能源汽车的构造、工作原理及方案设计；车辆电机驱动系统结构与原理；能量存储系统设计；新能源汽车电磁兼容理论与设计等新能源汽车共性关键技术。

5.汽车文化

本课程主要介绍：汽车车标文化、汽车发明文化、汽车工业发展史、汽车企业文化、汽车科技文化、安全科学用车文化、汽车运动文化。

6.汽车保险与理赔

本课程主要介绍汽车保险产品，汽车保险查勘、定损、理赔等，主要内容有：汽车保险概述、汽车保险合同与原则、汽车保险产品、汽车保险承保实务、汽车保险理赔实务、汽车事故车辆损失评估、汽车事故非车损失评估、汽车保险欺诈的预防与识别、汽车保险相关法律法规分析。

7.生产运作与管理

本课程主要介绍生产运作的分类、生产运作管理的目标和内容、运作战略及运作系统设计方面的基本原理和方法；对运作系统的过程组织方法、总体生产计划的制定、生产能力规划等进行了系统介绍；对生产作业计划与控制、库存分析与控制决策、精益生产系统等内容做了详细的分析。

8.全国统一命题考试课程（略）

9.实践性学习环节课程（略，按主考学校要求执行）

六、实践性学习环节考核要求

实践性学习环节考核要求由主考学校负责并向社会公布，成绩由主考学校评定并按要求上报。

实践性学习环节采用五级评分制评定考核成绩：不合格、合格、中等、良好、优秀。具体折合成百分制为：59分（含）以下为不合格，60至69分为合格，70至79分为中等，80至89分为良好，90至100分为优秀。

广东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电子信息工程（专升本）专业考试计划 (专业代码：080701)

一、指导思想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是我国高等教育基本制度之一，是对自学者进行的以学历考试为主的高等教育国家考试，是个人自学、社会助学、国家考试相结合的高等教育形式，也是我国高等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本专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为构建继续教育和终身学习体系，推进学习型社会建设，紧密结合我省经济社会发展需求而设置。

二、学历层次及规格

本专业学历层次为本科，培养目标总体上与普通高等学校相应的学历层次水平要求相一致。专业采用学分制，各门笔试课程考试采用百分制计算，60分为合格；凡单科考试成绩合格后，获得该课程规定的学分。本专业必考课程15门71学分，毕业总学分为71学分。

持有具备学历教育资格的高等学校、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机构颁发的专科（或以上）学历证书的考生，取得本专业考试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合格成绩，完成规定的毕业论文或其他实践性学习环节任务，并取得合格成绩，思想品德鉴定合格，由广东省自学考试委员会颁发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毕业证书，主考学校在毕业证书上副署，国家承认其本科学历。

符合相应学位条件的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本科毕业生，由有学位授予权的主考学校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等相关规定授予相应的学位。

三、培养目标与基本要求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熟练掌握必备的数学、自然科学基础知识和电子信息工程相关领域的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具备良好的学习能力、工程实践能力、专业能力、沟通能力、创新意识、团队合作精神和一定的国际视野，能在信息与通信、电子技术、信息处理、智能控制、计算机应用等领域从事各类电子设备和信息系统的科学研究、工程设计、设备制造、应用开发、集成、管理和技术服务等方面工作的工程技术应用型人才。

本专业要求掌握电子信息工程技术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具备信息获取、信号处理、信号传输以及电子信息系统设计、应用开发等方面的专业知识，具有电子设计、信息处理、开发和集成电子设备及信息系统的基本能力。主要包括：

1.掌握从事电子信息工程领域科研、设计、技术服务等工作所需的数理知识和其他相关的自然科学知识；

- 2.掌握信号与系统、电子技术、信息论、计算机基础等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
- 3.掌握电子系统、信号处理、信息传输等基础分析、设计、开发、测试和应用的基本知识，具有集成电子设备及信息系统的基本能力，具有综合运用科学理论和工程技术分析解决实际问题的基本能力；
- 4.了解国家信息产业的基本方针、政策和法规，了解现代企业管理的基本知识；
- 5.了解电子设备和信息系统的理论前沿、发展动态和行业需求；
- 6.具有一定的科学研究和实际工作能力，具有一定的批判性思维能力；
- 7.具有良好的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和服务意识；
- 8.具有良好的人文修养和道德品质，能够在工程实践中自觉遵守职业道德规范，有意愿并有能力服务社会；
- 9.具备自主学习和终身学习的意识，具有不断学习和适应发展的能力；
- 10.具有较好的组织管理、语言表达和交流沟通能力，具有良好的团队意识和合作精神。

四、课程设置与学分

类型序号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类型	考试方式
001	03708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2	必考	笔试
002	03709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	4	必考	笔试
003	13000	英语（专升本）	7	必考	笔试
004	00023	高等数学（工本）	10	必考	笔试
005	08947	电路分析	3	必考	笔试
	08948	电路分析	1	必考	实践
006	14026	模拟电子技术	4	必考	笔试
	14027	模拟电子技术	1	必考	实践
007	14260	数字电路与逻辑设计	4	必考	笔试
	14261	数字电路与逻辑设计	1	必考	实践
008	02354	信号与系统	4	必考	笔试
	02355	信号与系统	1	必考	实践
009	02363	通信原理	4	必考	笔试
010	02356	数字信号处理	4	必考	笔试
	02357	数字信号处理	1	必考	实践
011	13473	电子测量原理及应用	4	必考	笔试
012	14319	图像处理	4	必考	笔试
013	01644	单片机原理与接口技术	4	必考	笔试
	01645	单片机原理与接口技术	2	必考	实践
014	13013	高级语言程序设计	4	必考	笔试
	13014	高级语言程序设计	2	必考	实践
015	11561	电子信息工程毕业论文（设计）	不计学分	必考	实践
课程设置：必考课 15 门 71 学分。					
说明：					

申请毕业时须持具有学历教育资格的高等学校、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机构颁发的专科（或以上）学历证书。

五、课程说明

1. 电路分析

本课程是研究电磁现象及其规律在电工电子技术领域中应用的一门基础科学。通过本课程学习使考生掌握电路分析的基本理论、基本方法和基本技能，为学习后续课程和从事专业技术工作打下一定基础。

2. 通信原理

本课程的目标和任务是使考生学习和掌握有关通信原理的基础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了解数字通信的发展与现状，为以后的学习和工作打下坚实的基础。

3. 数字信号处理

本课程的目标和任务是使考生学习和掌握数字信号处理的基本概念和理论，牢固掌握在数字信号的分析方法和处理技能，为日后解决数字系统和数字信号处理中实际问题奠定基础。

4. 电子测量原理及应用

本课程主要介绍电子测量技术在工业控制和日常生活中的应用及意义，熟悉常用电子测量仪器的功能和面板结构，熟练操作、使用函数信号发生器、示波器等常用电子测量仪器，初步具备电子电路的调试、检测的能力，培养分析和解决问题的实际能力，为将来从事电子产品和电子设备的装配、调试、检测和维护等工作奠定坚实的基础。

5. 图像处理

本课程主要介绍数字图像处理的基本知识、基本原理和基本算法，使考生能够掌握数字图像处理的基本概念和基本原理；能够应用数字信号处理的基本原理和方法对数字图像进行各种处理；能够对数字图像信号处理的最新研究成果与发展趋势有所了解，以适应现代社会对信息处理越来越高的要求。

6. 单片机原理与接口技术

本课程主要介绍了经典的 51 系列单片机及其体系架构，包括了硬件结构、指令系统、汇编语言程序设计、中断系统应用基础、定时器/计数器应用基础、串行口应用基础、并行扩展接口技术、串行总线扩展、 μ Vision2 和 Proteus 使用基础等。使考生具备以主流技术开发物联网单片机应用系统的能力。

7. 全国统一命题考试课程（略）

8. 实践性学习环节课程（略，按主考学校要求执行）

五、实践性学习环节考核要求

实践性学习环节考核要求由主考学校负责并向社会公布，成绩由主考学校评定并按要求上报。

实践性学习环节采用五级评分制评定考核成绩：不合格、合格、中等、良好、优秀。
具体折合成百分制为：59分（含）以下为不合格，60至69分为合格，70至79分为中等，
80至89分为良好，90至100分为优秀。

广东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软件工程（专升本）专业考试计划 (专业代码: 080902)

一、指导思想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是我国高等教育基本制度之一,是对自学者进行的以学历考试为主的高等教育国家考试,是个人自学、社会助学、国家考试相结合的高等教育形式,也是我国高等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本专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为构建继续教育和终身学习体系,推进学习型社会建设,紧密结合我省经济社会发展需求而设置。

二、学历层次及规格

本专业学历层次为本科,培养目标总体上与普通高等学校相应的学历层次水平要求相一致。专业采用学分制,各门笔试课程考试采用百分制计算,60分为合格;凡单科考试成绩合格后,获得该课程规定的学分。本专业必考课程15门70学分,毕业总学分为70学分。

持有具备学历教育资格的高等学校、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机构颁发的专科(或以上)学历证书的考生,取得本专业考试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合格成绩,完成规定的毕业设计或其他实践性学习环节任务,并取得合格成绩,思想品德鉴定合格,由广东省自学考试委员会颁发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毕业证书,主考学校在毕业证书上副署,国家承认其本科学历。

符合相应学位条件的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本科毕业生,由有学位授予权的主考学校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等相关规定授予相应的学位。

三、培养目标与基本要求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有良好的数学基础,熟练掌握计算学科基础理论、软件工程专业基础知识、基本技能和基本方法,具备计算机信息系统的工程实践能力,能在科学研究、工程技术、应用管理等岗位从事软件系统设计、开发、维护和管理等方面工作的工程技术应用型人才。

本专业要求掌握数学和人文社科基础知识,掌握计算学科、软件工程相关的基础知识和基本理论,具备软件系统设计、开发、维护和管理等方面的基本能力和基本工程素养。主要包括:

- 1.掌握计算学科的基础知识和基本理论,了解计算学科的核心概念、知识结构和典型方法;
- 2.掌握软件工程专业的基本理论和专业知识,熟悉常用的软件工程相关平台和工具;
- 3.具备综合运用掌握的知识、方法、技术和工具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能够权衡和选

择各种设计方案，具备作为软件工程师从事工程实践的专业能力；

4.具备软件开发、项目组织管理和团队合作的基本能力；

5.掌握软件需求分析、设计、实现、测试、维护和过程管理的方法和技术，具有一定的工程意识，具备软件开发、管理和维护的工程实践能力；

6.了解软件工程学科的发展动态、应用前景和行业需求；

7.了解国家软件工程专业领域的基本政策和法规；

8.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四、课程设置与学分

类型序号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类型	考试方式
001	03708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2	必考	笔试
002	03709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	4	必考	笔试
003	13000	英语（专升本）	7	必考	笔试
004	00023	高等数学（工本）	10	必考	笔试
005	02324	离散数学	4	必考	笔试
006	13013	高级语言程序设计	4	必考	笔试
	13014	高级语言程序设计	2	必考	实践
007	13003	数据结构与算法	4	必考	笔试
	13004	数据结构与算法	2	必考	实践
008	13180	操作系统	4	必考	笔试
009	13005	软件工程	3	必考	笔试
	13006	软件工程	2	必考	实践
010	13008	软件质量保证与测试	4	必考	笔试
011	13015	计算机系统原理	4	必考	笔试
012	13009	数据库原理与技术	4	必考	笔试
013	07844	人工智能导论	4	必考	笔试
014	13420	大数据概论	5	必考	笔试
	13421	大数据概论	1	必考	实践
015	10916	软件工程毕业设计	不计学分	必考	实践

课程设置：必考课 15 门 70 学分。

说明：

申请毕业时须持具有学历教育资格的高等学校、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机构颁发的专科（或以上）学历证书。

五、课程说明

1.软件质量保证与测试

本课程主要介绍测试基本理论与技术、主流的自动化测试工具、软件项目的测试实施及项目测试管理等内容。要求考生掌握软件测试基本理论、技术方法和项目测试实施及项目测试管理等职业能力，能够设计测试用例、使用自动化工具完成完整的项目测试和项目测试管理，能基本承担起软件测试的工作任务，具备软件测试岗位必备的职业能力。

2.数据库原理与技术

本课程主要讲述数据库原理、方法和应用技术，同时涵盖大数据、NoSQL 等前沿内容，将数据库原理、方法和应用技术相结合，以 MySQL 作为平台，系统地介绍数据库原理及应用。通过该课程的学习，要求考生掌握数据库原理知识点，具备进行关系模式规范化的能力和进行数据库概念结构设计和逻辑结构设计的能力；同时具备进行 MySQL 数据库管理、操作能力和 MySQL 编程能力和开发一个简单的数据库应用系统的能力。

3.人工智能导论

本课程主要介绍人工智能的基本知识、基本概念以及人工智能的应用领域，帮助考生掌握开发具有人工智能特点的应用软件的技术，培养对人工智能的兴趣，提高知识创新和技术创新能力。要求考生了解人工智能的一些相关基本概念、各种不同学术流派的主要思想；掌握一些经典的人工智能方法，如知识表示方法和搜索推理技术，包括产生式表示法、框架表示法、状态空间表示法、盲目搜索、启发式搜索等；了解人工智能的新研究领域计算智能的基本知识，包括机器学习、神经网络、专家系统、计算机视觉和自然语言处理等；了解多智能体系统的基本知识，包括智能体结构和多智能体协商策略等。

4.大数据概论

本课程的内容主要包括大数据概述，大数据与其他新兴技术的关系、大数据基础知识、大数据应用、数据采集与预处理、数据存储与管理、数据处理与分析、数据可视化、大数据分析综合案例等。要求考生熟悉大数据各个环节的相关技术，为后续深入学习相关大数据技术奠定基础。主要培养考生的数据素养相关的知识，包括大数据安全、大数据思维、大数据伦理、数据共享、数据开放、大数据交易和大数据治理等。同时对大数据的采集、处理和分析有较为熟练的应用实践能力。

5.全国统一命题考试课程（略）

6.实践性学习环节课程（略，按主考学校要求执行）

六、实践性学习环节考核要求

实践性学习环节考核要求由主考学校负责并向社会公布，成绩由主考学校评定并按要求上报。

实践性学习环节采用五级评分制评定考核成绩：不合格、合格、中等、良好、优秀。具体折合成百分制为：59分（含）以下为不合格，60至69分为合格，70至79分为中等，80至89分为良好，90至100分为优秀。

广东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物联网工程（专升本）专业考试计划 （专业代码：080905）

一、指导思想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是我国高等教育基本制度之一，是对自学者进行的以学历考试为主的高等教育国家考试，是个人自学、社会助学、国家考试相结合的高等教育形式，也是我国高等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本专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为构建继续教育和终身学习体系，推进学习型社会建设，紧密结合我省经济社会发展需求而设置。

二、学历层次及规格

本专业学历层次为本科，培养目标总体上与普通高等学校相应的学历层次水平要求相一致。专业采用学分制，各门笔试课程考试采用百分制计算，60分为合格；凡单科考试成绩合格后，获得该课程规定的学分。本专业必考课程15门70学分，毕业总学分为70学分。

持有具备学历教育资格的高等学校、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机构颁发的专科（或以上）学历证书的考生，取得本专业考试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合格成绩，完成规定的毕业论文或其他实践性学习环节任务，并取得合格成绩，思想品德鉴定合格，由广东省自学考试委员会颁发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毕业证书，主考学校在毕业证书上副署，国家承认其本科学历。

符合相应学位条件的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本科毕业生，由有学位授予权的主考学校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等相关规定授予相应的学位。

三、培养目标与基本要求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有良好的数学基础，熟练掌握计算机网络和电子技术等领域的基础理论、基本知识、基本技能和基本方法，具备物联网相关领域的工程实践能力，能在科学研究、工程技术、行政管理等岗位从事物联网系统设计、开发、维护、管理与应用等方面工作的工程技术应用型人才。

本专业要求掌握数学和人文社科基础知识，了解计算机网络、计算机应用技术和电子技术等领域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具备物联网系统设计、开发、维护、管理和应用等方面的基本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电子技术、计算机应用技术、信息网络等相关学科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典型方法和技术；
- 2.掌握物联网产业链中标识、感知、处理和信息传送等环节的分析、设计、操作方法；
- 3.具有工程建设、运行维护、技术应用等岗位的实践能力和实践技能；

- 4.了解国家网络建设和网络运营领域的基本政策和法规;
- 5.了解电子、射频、无线通信相关技术的行业需求;
- 6.具有一定的科学研究和实际工作能力,满足设备生产、网络建设、运行维护等岗位的工作需求;
- 7.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四、课程设置与学分

类型序号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类型	考试方式
001	03708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2	必考	笔试
002	03709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	4	必考	笔试
003	00023	高等数学(工本)	10	必考	笔试
004	13000	英语(专升本)	7	必考	笔试
005	12572	物联网工程导论	4	必考	笔试
006	14255	数据通信基础	4	必考	笔试
007	07454	传感器技术与应用	4	必考	笔试
	09121	传感器技术与应用	1	必考	实践
008	13247	RFID 原理及应用	4	必考	笔试
009	13958	宽带 IP 网络	4	必考	笔试
010	14383	物联网信息安全技术	4	必考	笔试
011	01644	单片机原理与接口技术	4	必考	笔试
	01645	单片机原理与接口技术	2	必考	实践
012	12573	无线传感网技术	4	必考	笔试
	12574	无线传感网技术	2	必考	实践
013	12579	物联网系统综合设计	6	必考	实践
014	02141	计算机网络技术	4	必考	笔试
015	12590	物联网工程毕业论文	不计学分	必考	实践

课程设置: 必考课 15 门 70 学分。

说明:

申请毕业时须持具有学历教育资格的高等学校、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机构颁发的专科(或以上)学历证书。

五、课程说明

1.物联网工程导论

本课程是专业先导课程,为后续物联网相关专业课程提供必要的理论导航。该课程从物联网的感知识别层、网络构建层、管理服务层和综合应用层这四层分别进行阐述,在介绍物联网基本概念和体系结构的基础上,对物联网中的射频技术、传感器及检测技术、无线传感器网络、无线通信技术、数据融合技术、云计算技术等关键技术进行了详细的阐释,并配合多个典型的物联网应用案例进行了详细分析与讲解。使考生在学习物联网专业知识之前,对物联网的相关概念、技术特点及基础应用有比较全面的认识,对物联网的发展和行业需求有初步的认知。

2.数据通信基础

本课程是现代通信系统和网络的主流技术,已深入到社会以及人们工作和生活的各个领域,与当前通信与网络、计算、电子等领域已相互融合密不可分,是电子通信、计算机以及物联网等信息类专业考生需要学习或了解的重要内容。主要包括:通信系统的基本概念、

组成、系统分析基础、模拟信号的数字传输、信道传输有关理论和特性、数字信号的基带传输和频带传输、多路复用、差错控制编码以及现代典型的通信系统介绍等。

3.RFID 原理及应用

射频识别(Radio frequency identification technology and application, 简称 RFID)是物联网的核心技术之一。通过本课程的学习,使考生能在物联网系统的体系内理解 RFID 技术的基本概念、了解 RFID 技术发展现状,熟悉 RFID 系统的基本构成,了解 RFID 工作频率及无线传输、天线技术,较好理解射频前端电路,深刻理解 RFID 系统的编码与调制,较好理解 RFID 系统的数据完整性与数据安全性、深刻理解电子标签体系结构、读写器体系结构,了解 RFID 中间件、RFID 标准体系,了解当前的物联网 RFID 典型应用案例。为以后在实际应用时进行 RFID 系统设计打下较好基础。本课程理论严谨,系统性、逻辑性强,对培养考生的辩证思维能力,树立理论联系实际科学观点和提高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有着重要的作用。

4.宽带 IP 网络

本课程涉及宽带 IP 网络和 TCP/IP 协议的概念和技术,全面讲解宽带 IP 网络的相关技术,主要包括:宽带 IP 网络的体系结构,局域网技术,宽带 IP 城域网,宽带 IP 网络的传输技术,宽带 IP 网络的技术,路由器技术和路由选择协议,宽带 IP 网络的安全。本课程重视基本理论和实际应用技术讲解,且能够跟踪新技术的发展。

5.物联网信息安全技术

本课程主要介绍物联网信息安全的体系结构和相关技术,包括物联网信息安全体系、物联网信息安全基础、物联网感知安全、物联网接入安全、物联网系统安全、物联网隐私安全、区块链及其应用等内容。通过对本课程的学习,使考生对物联网的相关概念、技术特点及基础应用有比较全面的认识,提升对物联网信息安全的“认知”和“实践”能力。

6.单片机原理与接口技术

本课程主要介绍了经典的 51 系列单片机及其体系架构,包括了硬件结构、指令系统、汇编语言程序设计、中断系统应用基础、定时器/计数器应用基础、串行口应用基础、并行扩展接口技术、串行总线扩展、 μ Vision2 和 Proteus 使用基础等。使考生具备以主流技术开发物联网单片机应用系统的能力。

7.无线传感网技术

本课程主要介绍物联网专业中核心技术之一的无线传感器网络(WSN)的知识,在简要介绍 WSN 的基础上,详细叙述 WSN 的物理层、数据链路层和网络层的设计要点及路由协议;然后介绍 WSN 中的主要技术,如通信标准、时间同步技术、节点定位技术、服务质量保障和网络管理;接着介绍 WSN 中硬件开发、操作系统和软件开发的内容;最后给出 WSN 的应用案例。

8.全国统一命题考试课程(略)

9.实践性学习环节课程（略，按主考学校要求执行）

六、实践性学习环节考核要求

实践性学习环节考核要求由主考学校负责并向社会公布，成绩由主考学校评定并按要求上报。

实践性学习环节采用五级评分制评定考核成绩：不合格、合格、中等、良好、优秀。具体折合成百分制为：59分（含）以下为不合格，60至69分为合格，70至79分为中等，80至89分为良好，90至100分为优秀。

广东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交通运输（专升本）专业考试计划 (专业代码：081801)

一、指导思想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是我国高等教育基本制度之一，是对自学者进行的以学历考试为主的高等教育国家考试，是个人自学、社会助学、国家考试相结合的高等教育形式，也是我国高等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本专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为构建继续教育和终身学习体系，推进学习型社会建设，紧密结合我省经济社会发展需求而设置。

二、学历层次及规格

本专业学历层次为本科，培养目标总体上与普通高等学校相应的学历层次水平要求相一致。专业采用学分制，各门笔试课程考试采用百分制计算，60分为合格；凡单科考试成绩合格后，获得该课程规定的学分。本专业必考课程12门55学分，选考课程4门23学分，毕业总学分不得少于71学分。

持有具备学历教育资格的高等学校、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机构颁发的专科（或以上）学历证书的考生，取得本专业考试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合格成绩，完成规定的毕业设计或其他实践性学习环节任务，并取得合格成绩，思想品德鉴定合格，由广东省自学考试委员会颁发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毕业证书，主考学校在毕业证书上副署，国家承认其本科学历。

符合相应学位条件的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本科毕业生，由有学位授予权的主考学校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等相关规定授予相应的学位。

三、培养目标与基本要求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交通运输系统的基础知识，掌握某一种运输方式的专业理论和技术，能在交通运输系统的相关部门、某一种运输方式相关企业从事政策法规制定、规划和设计、运营管理、运行控制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专门人才。

本专业要求掌握交通运输系统或某一种运输方式的运输需求分析、运网规划设计、运力资源配置、运营管理控制等方面的基础理论、知识和技术，具备较高的社会责任感和职业道德素质，具有较强的沟通、团队合作和终身学习能力以及实践应用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交通运输系统的基础知识以及某一种运输方式的专业理论、知识、技术和方法；
- 2.能够运用专业的基础原理、知识，并通过研究分析，识别、表达交通运输系统的技术与管理工作；
- 3.能够通过设计方案、开展实验、分析与解释数据等研究，提出针对交通运输系统的

技术和管理问题的解决方案，设计满足特定需求的运输组织和作业流程，并能够在设计环节中体现创新意识，考虑社会、健康、安全、法律、文化以及环境等因素；

4.能够针对交通运输系统的技术和管理问题，使用恰当的技术、资源、现代工程工具和信息技术工具；

5.能够基于相关背景知识进行合理分析、评价交通运输系统工程实践和问题解决方案对社会、健康、安全、法律以及文化的影响，并理解应承担的责任；

6.掌握国家交通运输领域的政策法规，具有人文社会科学素养、社会责任感，能够在交通运输系统实践中理解并遵守职业道德和规范，履行责任；

7.能够在交通运输系统多学科背景下的团队中承担个体、团队成员以及负责人的角色，具有团队合作精神；

8.能够就交通运输系统技术和管理问题与业界同行及社会公众进行有效沟通和交流，包括撰写报告和设计文稿、陈述发言、清晰表达或回应指令，具有团队沟通能力；

9.掌握工程管理原理与经济决策方法，并能在交通运输系统中应用；

10.具有自主学习和终身学习的意识，有不断学习和适应发展的能力。

四、课程设置与学分

类型序号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类型	考试方式
001	03708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2	必考	笔试
002	03709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	4	必考	笔试
003	07296	管理运筹学	6	必考	笔试
004	13846	交通运输基础设施与技术装备	5	必考	笔试
005	13838	交通规划	6	必考	笔试
006	13834	交通港站枢纽	6	必考	笔试
007	14643	运输组织学	6	必考	笔试
008	13847	交通运输经济学	6	必考	笔试
009	13841	交通运输安全	5	必考	笔试
010	13373	城市轨道交通系统规划与设计	4	必考	笔试
011	12218	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	3	必考	笔试
	12219	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	2	必考	实践
012	14884	交通运输（本科）毕业论文	不计学分	必考	实践
101	13000	英语（专升本）	7	选考	笔试
102	13836	交通管理的信息化和智能化	4	选考	笔试
	13837	交通管理的信息化和智能化	2	选考	实践
103	00051	管理系统中计算机应用	3	选考	笔试
	00052	管理系统中计算机应用	1	选考	实践
104	10507	物流与供应链管理	6	选考	笔试

课程设置：必考课 12 门 55 学分，选考课 4 门 23 学分。

说明：

1.101 至 104 课程中须至少选考 3 门课程。

2.申请毕业时须持具有学历教育资格的高等学校、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机构颁发的专科（或以上）学历证书。

五、课程说明

1.管理运筹学

本课程主要介绍线性规划、对偶规划、运输问题分析、整数规划、图与网络分析等内容。通过该课程的学习，培养考生运用运筹学知识构建优化模型的能力，培养考生运用运筹学解决工程实际问题及管理问题的能力。

2. 交通运输基础设施与技术装备

本课程在城市轨道交通的分类及其设备组成的基础上，进一步介绍城市轨道交通线路与土建设施、城市轨道交通车站、车辆段与综合基地、城市轨道交通供电系统、城市轨道交通车站设备、城市轨道交通环控与灾害防护系统等专业知识。通过该课程的学习，为考生全面认识和把握本专业的性质提供必备的基础知识和理论框架。

3. 交通规划

本课程主要介绍了城市交通规划的基本理论与方法，涉及规划资料收集、规划模型，规划方案研究等多方面技能。通过该课程的学习，要求考生了解交通规划需要的数据，具备交通调查设计的能力，掌握基于交通规划方法来解释交通规划现象，提升在工程实际中解决问题的能力。

4. 交通港站枢纽

本课程主要介绍了交通港站与枢纽概述、交通枢纽规划的基础调查、需求预测分析、布局规划原理、交通流线分析与设计、物流中心规划、客运交通枢纽功能布局与设施规划、城市公共交通枢纽功能布局设计等内容。通过该课程的学习，考生能够分析及解决交通港站与枢纽的运营及设计相关问题，并且能够理论和实际相结合，提高分析和解决工程应用问题的能力。

5. 运输组织学

本课程主要介绍了运输基本知识与理论、运输成本与价格、运输效果评价、车辆运行组织、货物运输与旅客运输组织、城市公交运营组织等内容。通过本课程的学习，使考生在掌握各种运输技术设备综合运用的规律的基础上，初步具备运用现代科学技术进行交通运输组织系统管理的能力。

6. 交通运输经济学

本课程主要介绍运输经济学的基本理论和知识，运输经济理论在实际中的具体应用，分析交通运输发展趋势、交通与国民经济管理、交通发展的一般规律。通过该课程的学习，培养考生从经济学的角度分析并解决交通问题的能力。

7. 交通运输安全

本课程介绍安全管理基本理论和分析交通运输系统安全影响因素的基础上，重点针对交通运输安全的分析、评价和管理等进行了探讨，涉及交通运输安全的理论、方法、技术和管理等多方面的内容。通过学习该课程，考生应掌握交通运输安全基本概念、基本理论，学会运用交通运输安全理论与方法解决交通事故防治等实际问题，具备综合分析和处理各类交通安全问题的基本能力。

8.城市轨道交通系统规划与设计

本课程主要讲述城市轨道交通系统的发展、规划与设计基础、线网规划、线路规划与设计、车站规划设计、换乘站规划设计、车辆段规划设计、与其他交通方式衔接规划设计、安全防护设计等内容。考生学习本课程后，应系统掌握城市轨道交通的专门知识和相关技术，具有从事轨道交通系统规划与设计工作的能力。

9.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

本课程主要介绍轨道交通系统运营与组织的基本知识、基本理论和基本方法，内容包括：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基础、资源管理、客运组织管理、行车组织管理、乘务组织管理、票务组织管理。通过学习该课程，考生能获得比较全面的轨道交通系统运营组织（调度）的基本知识和基础能力，并具备一定的轨道交通客流分析、管理及预测能力。

10.交通管理的信息化和智能化

本课程主要讲述智能交通系统体系及关键技术、城市智能交通的主要功能系统等内容。通过本课程的学习，使考生能够了解智能交通系统发展历史；掌握智能交通系统的内涵、框架、系统构成、系统功能、关键技术等知识点；熟悉信息技术在综合交通领域的应用，以及先进的交通管理系统基本原理和运行过程，熟练应用各种技术及其设施，理解采用 ITS 技术的用户需求和系统功能。

11.物流与供应链管理

本课程主要讲述现代物流的概念与构成要素、物流战略管理的过程与物流战略管理规划的基本内容，合理运输的基本特点与主要手段，配送和配送中心的分类，常见装卸搬运技术以及流通加工方法，物流信息及信息系统的特点作用，物流成本核算与物流成本分析的方法等内容，培养考生掌握在复杂条件下制订物流运输方案，节约运输成本，完成物流组织设计与绩效评价的方法。

12.全国统一命题考试课程（略）

13.实践性学习环节课程（略，按主考学校要求执行）

六、实践性学习环节考核要求

实践性学习环节考核要求由主考学校负责并向社会公布，成绩由主考学校评定并按要求上报。

实践性学习环节采用五级评分制评定考核成绩：不合格、合格、中等、良好、优秀。具体折合成百分制为：59分（含）以下为不合格，60至69分为合格，70至79分为中等，80至89分为良好，90至100分为优秀。

广东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专升本）专业考试计划 (专业代码：120102)

一、指导思想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是我国高等教育基本制度之一，是对自学者进行的以学历考试为主的高等教育国家考试，是个人自学、社会助学、国家考试相结合的高等教育形式，也是我国高等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本专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为构建继续教育和终身学习体系，推进学习型社会建设，紧密结合我省经济社会发展需求而设置。

二、学历层次及规格

本专业学历层次为本科，培养目标总体上与普通高等学校相应的学历层次水平要求相一致。专业采用学分制，各门笔试课程考试采用百分制计算，60分为合格；凡单科考试成绩合格后，获得该课程规定的学分。本专业必考课程16门71学分，毕业总学分为71学分。

持有具备学历教育资格的高等学校、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机构颁发的专科（或以上）学历证书的考生，取得本专业考试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合格成绩，完成规定的毕业设计或其他实践性学习环节任务，并取得合格成绩，思想品德鉴定合格，由广东省自学考试委员会颁发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毕业证书，主考学校在毕业证书上副署，国家承认其本科学历。

符合相应学位条件的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本科毕业生，由有学位授予权的主考学校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等相关规定授予相应的学位。

三、培养目标与基本要求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有良好的数理基础，具备经济、管理、信息处理及计算机科学技术等方面的基本知识，能在企事业单位、政府部门从事信息系统规划、开发、管理和使用等技术工作的工程技术应用型人才。

本专业要求掌握信息管理和信息系统开发等方面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具备信息系统分析、设计、开发、管理和使用的基本能力，具有现代信息处理方法、技术和工具的实际应用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学科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
- 2.掌握系统思想及信息系统规划、分析、设计、开发的方法与技术；
- 3.具有信息管理与应用等行业利用数据进行决策与建模、定量分析与模拟仿真、信息系统运营和管理的基本能力；
- 4.了解国家相关行业的基本政策和法规；

- 5.了解信息系统管理学科的发展动态、应用前景和行业需求；
- 6.具有综合运用所学知识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能满足企事业单位信息管理与应用岗位的工作需求；
- 7.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四、课程设置与学分

类型序号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类型	考试方式
001	03708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2	必考	笔试
002	03709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	4	必考	笔试
003	04183	概率论与数理统计(经管类)	5	必考	笔试
004	13000	英语(专升本)	7	必考	笔试
005	00023	高等数学(工本)	10	必考	笔试
006	13013	高级语言程序设计	4	必考	笔试
	13014	高级语言程序设计	2	必考	实践
007	14253	数据结构与数据库	4	必考	笔试
	14254	数据结构与数据库	1	必考	实践
008	13126	管理学原理(初级)	5	必考	笔试
009	02134	信息系统设计与分析	3	必考	笔试
	02135	信息系统设计与分析	2	必考	实践
010	04184	线性代数(经管类)	4	必考	笔试
011	02378	信息资源管理	4	必考	笔试
012	13479	电子商务与网络营销	3	必考	笔试
013	14483	信息技术(IT)项目管理	3	必考	笔试
014	14072	企业资源规划系统与应用	4	必考	笔试
015	14147	商务分析方法与工具	4	必考	笔试
016	14789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毕业设计	不计学分	必考	实践

课程设置：必考课 16 门 71 学分。

说明：

申请毕业时须持具有学历教育资格的高等学校、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机构颁发的专科（或以上）学历证书。

五、课程说明

1.数据结构与数据库

本课程包括两大部分内容：数据结构和数据库。数据结构部分主要介绍如何组织各种数据在计算机中的存储、传递和转换。内容包括：线性表、栈、队列、串、数组、树和图等，以及查找和排序等操作。数据库部分主要阐述数据库系统的基础理论、技术和方法以及实践操作。内容包括：数据库系统概论、关系模型与关系代数、关系数据库标准语言 SQL、数据库设计与优化、数据库安全和完整、事务管理与恢复等。

2.信息系统设计与分析

本课程主要介绍信息系统有关概念、特点、结构、功能和开发方法的基础上，重点阐述如何从实际管理问题中利用面向对象方法进行信息系统的设计与分析。培养考生掌握当前主流的、基于面向对象方法的信息系统设计与分析，为后续 JavaWeb 应用开发与移动应用开发奠定基础。

3.信息资源管理

本课程主要内容是对企业，政府，网络等各领域信息资源进行生命周期全过程管理。培养考生对信息资源的认识和理解，运用现代化管理方法和技术手段对各类信息资源和信息活动进行组织、规划、协调和控制以实现对各类信息资源的合理开发和有效利用。

4.电子商务与网络营销

本课程内容包括两部分：电子商务和网络营销。电子商务部分主要介绍电子商务基本知识、电子商务框架体系、电子商务经济学基础、电子商务法律制度、电子商务组织与管理及电子商务的宏观运行环境及行业应用；网络营销部分着重介绍现在营销学原理、网络营销的基础理论、网络营销中的各种策略、工具和方法以及网络营销的效果评测与管理。培养考生系统了解电子商务相关基础知识以及电子商务环境下网络营销的策略、工具、方法以及测评管理等。

5.信息技术（IT）项目管理

本课程内容包括项目管理概述、项目管理与IT背景、IT项目管理过程组、IT项目综合管理、IT项目范围管理、IT项目时间管理、IT项目成本管理、IT项目质量管理、IT项目人力资源管理、IT项目沟通管理、IT项目风险管理、IT项目采购管理以及干系人管理等。培养考生掌握代项目管理的系统思想、过程与方法、项目管理的全过程、项目管理的要素等。

6.企业资源规划系统与应用

本课程主要介绍企业资源规划（ERP）系统的概念和特点、ERP系统的基本工作原理、总体结构和主要模块的功能以及ERP系统的设计与实施方法等内容。培养考生了解企业的经营环境，理解企业运作机理，从信息和集成的视角分析企业经营管理的重点，掌握企业的决策、计划、控制与经营业绩评估的流程与方法，以及利用信息技术完成对企业资源（人、财、物、信息等）的综合平衡和优化管理等。

7.商务分析方法与工具

本课程主要介绍商务数据分析相关理论、方法、技术、原理以及常用的商务数据分析工具。要求考生系统地掌握商务数据分析的基本理论、方法、技术和原理，培养考生应用各种定性与定量方法观察问题、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综合能力和素质，以及熟练运用目前的主流商务数据分析软件。本课程要求考生至少熟练掌握一门商务分析方法（回归分析法、聚类分析、分类分析、关联规则分析等）和一种商务数据分析软件（SPSS等）。

8.全国统一命题考试课程（略）

9.实践性学习环节课程（略，按主考学校要求执行）

六、实践性学习环节考核要求

实践性学习环节考核要求由主考学校负责并向社会公布，成绩由主考学校评定并按要求上报。

实践性学习环节采用五级评分制评定考核成绩：不合格、合格、中等、良好、优秀。具体折合成百分制为：59分（含）以下为不合格，60至69分为合格，70至79分为中等，

80 至 89 分为良好，90 至 100 分为优秀。

广东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财务管理（专升本）专业考试计划 （专业代码：120204）

一、指导思想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是我国高等教育基本制度之一，是对自学者进行的以学历考试为主的高等教育国家考试，是个人自学、社会助学、国家考试相结合的高等教育形式，也是我国高等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本专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为构建继续教育和终身学习体系，推进学习型社会建设，紧密结合我省经济社会发展需求而设置。

二、学历层次及规格

本专业学历层次为本科，培养目标总体上与普通高等学校相应的学历层次水平要求相一致。专业采用学分制，各门笔试课程考试采用百分制计算，60分为合格；凡单科考试成绩合格后，获得该课程规定的学分。本专业必考课程15门71学分，毕业总学分为71学分。

持有具备学历教育资格的高等学校、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机构颁发的专科（或以上）学历证书的考生，取得本专业考试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合格成绩，完成规定的毕业论文或其他实践性学习环节任务，并取得合格成绩，思想品德鉴定合格，由广东省自学考试委员会颁发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毕业证书，主考学校在毕业证书上副署，国家承认其本科学历。

符合相应学位条件的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本科毕业生，由有学位授予权的主考学校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等相关规定授予相应的学位。

三、培养目标与基本要求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经济、管理、法律及财务管理的基本知识和基本能力，掌握财务管理的业务知识与专业技能，熟悉“互联网+”环境下的网络财务服务模式，能够在工商企业、金融企业、中介机构、政府机构、事业单位及其他相关部门从事财务管理及其相关工作的应用型专门人才。

本专业要求掌握财务管理学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掌握财务分析、投资与金融管理的基本方法和基本技能，具有分析和解决财务问题的实际应用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财务管理学、经济学、管理学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
- 2.掌握财务管理文献检索、资料查询、计量分析的基本技术和方法；
- 3.具有较强的语言与文字表达、人际沟通、信息获取能力，以及分析和解决财务管理实际问题的基本能力；
- 4.熟悉国内外有关财务、金融管理领域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

- 5.了解财务管理的理论前沿、应用前景、发展动态、行业需求；
- 6.具有一定的财务管理学领域科学研究和实际工作能力，满足财务管理行业的工作需求；
- 7.具备较强的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四、课程设置与学分

类型序号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类型	考试方式
001	03709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	4	必考	笔试
002	03708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2	必考	笔试
003	04184	线性代数（经管类）	4	必考	笔试
004	13000	英语（专升本）	7	必考	笔试
005	13887	经济学原理（中级）	6	必考	笔试
006	13683	管理学原理（中级）	6	必考	笔试
007	13140	财务会计（中级）	6	必考	笔试
008	00207	高级财务管理	6	必考	笔试
009	13316	财务分析	3	必考	笔试
	13317	财务分析	2	必考	实践
010	08119	管理会计	5	必考	笔试
011	14065	企业财务审计	3	必考	笔试
	14066	企业财务审计	2	必考	实践
012	13750	会计案例分析	4	必考	实践
013	05175	税收筹划	6	必考	笔试
014	14033	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	5	必考	笔试
015	10249	财务管理毕业论文	不计学分	必考	实践

课程设置：必考课 15 门 71 学分。

说明：

申请毕业时须持具有学历教育资格的高等学校、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机构颁发的专科（或以上）学历证书。

五、课程说明

1.高级财务管理

本课程内容是关于财务管理特殊业务理论，主要围绕企业的特殊时期（如并购、清算等）及特殊性企业（如中小企业，非营利性组织等）的财务管理问题展开。通过本课程的学习，使考生了解财务管理的特殊业务理论，掌握企业并购问题，集团财务问题，国际财务问题及非营利组织等问题，进一步提高理论水平，并具备运用理论来解决现实问题的能力，为将来走上公司财务管理岗位打下基础。

2.财务分析

本课程以企业的财务报表为基础，围绕财务报表的分析和实际应用进行学习。从大量实际案例入手，从“基础”到“提高”、从“入门”到“实战”，突破传统的财务比率分析，站在决策的视角对企业财务报表进行全新的解读，以达到正确评价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财务绩效，揭示企业未来收益和风险的目的。通过本课程的学习，使考生可以掌握财务报表分析的步骤和方法，提高评价企业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能力。

3.企业财务审计

本课程全面系统地阐述了企业财务审计的基本理论和审计实务。介绍了企业财务审计的内容、程序和方法，重点介绍制度基础审计、风险基础审计和计算机审计的在企业财务审计中的应用。在实务部分，介绍了会计六要素：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利润审计和其载体——会计报表的审计目的、审计依据、内部控制制度评审、实质性审查、审计处理处罚依据等内容。

4.税收筹划

本课程以我国现行的税收政策及法规为依据，结合现行的财务会计、税务会计、经济法等规定，通过对公司组织结构、筹资形式、投资方向及财务会计制度的设计等途径，或通过对个人纳税人具体情况分析，为纳税人提供合理、合法的纳税建议，以达到规避税务风险、合法减轻纳税负担的实践目标。本课程借鉴国内外税收筹划理论研究成果与实践经验，系统阐明了开放经济条件下税收筹划的概念、特点和原则，重点介绍增值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等税种的税收筹划知识和技能。

5.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

本课程以系统论、控制论和信息论为指导，在介绍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概念和特征、产生和发展、认识误区和固有局限的基础上，以内部控制整合框架为核心，系统讲授内部控制目标的设定及其细分、内部控制各要素、企业整体层面控制、业务活动控制、分支机构和子公司控制、内部控制评价、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的最新动态和发展趋势。完善和提高考生在企业内部控制和全面风险管理方面的知识结构、业务能力和理论水平，系统地掌握企业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有关的基本理论和方法、实践技能和分析能力。

6.全国统一命题考试课程（略）

7.实践性学习环节课程（略，按主考学校要求执行）

六、实践性学习环节考核要求

实践性学习环节考核要求由主考学校负责并向社会公布，成绩由主考学校评定并按要求上报。

实践性学习环节采用五级评分制评定考核成绩：不合格、合格、中等、良好、优秀。具体折合成百分制为：59分（含）以下为不合格，60至69分为合格，70至79分为中等，80至89分为良好，90至100分为优秀。

广东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文化产业管理（专升本）专业考试计划 （专业代码：120210）

一、指导思想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是我国高等教育基本制度之一，是对自学者进行的以学历考试为主的高等教育国家考试，是个人自学、社会助学、国家考试相结合的高等教育形式，也是我国高等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本专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为构建继续教育和终身学习体系，推进学习型社会建设，紧密结合我省经济社会发展需求而设置。

二、学历层次及规格

本专业学历层次为本科，培养目标总体上与普通高等学校相应的学历层次水平要求相一致。专业采用学分制，各门笔试课程考试采用百分制计算，60分为合格；凡单科考试成绩合格后，获得该课程规定的学分。本专业必考课程10门41学分，选考课程6门36学分。毕业总学分不得少于70学分。

持有具备学历教育资格的高等学校、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机构颁发的专科（或以上）学历证书的考生，取得本专业考试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合格成绩，完成规定的毕业论文或其他实践性学习环节任务，并取得合格成绩，思想品德鉴定合格，由广东省自学考试委员会颁发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毕业证书，主考学校在毕业证书上副署，国家承认其本科学历。

符合相应学位条件的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本科毕业生，由有学位授予权的主考学校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等相关规定授予相应的学位。

三、培养目标与基本要求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掌握文化行政管理和文化企业经营知识，具有宽阔的文化视野和现代管理意识，熟悉文化法规及政策，能够在文化管理部门、文化企事业单位、新闻出版机构、艺术产业机构、文化传媒等从事文化产业管理、文化产业经营、文化活动运作、文化产业研究的应用型专门人才。

本专业要求掌握文化产业管理及相关学科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具备文化产业管理相关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具有从事文化产业管理方面的实际工作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文化产业管理学科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
- 2.掌握艺术的思维方式和分析方法，具有宽阔的文化视野和创新意识；
- 3.具备从事文化产业管理、营销、策划、经纪等方面的基本知识与能力；
- 4.掌握文献检索、资料查询的基本方法，具有初步的科学研究能力；
- 5.了解国际先进文化产业的理念、经营模式和发展趋势；

6.掌握基本的法律知识，熟悉与文化产业相关的文化政策法规和知识产权法律知识。

四、课程设置与学分

类型序号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类型	考试方式
001	03708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2	必考	笔试
002	03709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	4	必考	笔试
003	05633	文化产业概论	6	必考	笔试
004	04124	文化经济学	5	必考	笔试
005	04127	文化市场与营销	4	必考	笔试
006	04125	文化产业创意与策划	4	必考	笔试
	04126	文化产业创意与策划	2	必考	实践
007	07675	媒介经营与管理	5	必考	笔试
008	04133	地方文化资源开发与管理	4	必考	笔试
009	00507	文化政策与法规	5	必考	笔试
010	10259	文化产业管理毕业论文	不计学分	必考	实践
101	13000	英语（专升本）	7	选考	笔试
102	02126	应用文写作	5	选考	笔试
103	13487	动画短片创作	2	选考	笔试
	13488	动画短片创作	5	选考	实践
104	13689	广告设计	5	选考	实践
105	14266	数字摄影	6	选考	实践
106	14570	音视频节目策划与制作	6	选考	实践
课程设置：必考课 10 门 41 学分，选考课 6 门 36 学分。					
说明： 1.101 至 106 课程中须至少选考 5 门课程。 2.申请毕业时须持具有学历教育资格的高等学校、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机构颁发的专科（或以上）学历证书。					

五、课程说明

1.文化产业概论

本课程主要介绍我国文化产业管理的基本理论、运行规律、发展现状与管理模式等重点问题，使考生能够运用文化产业知识，探索学科理论前沿与文化科技、文化金融、文化旅游等融合，运用文化产业理论对我国文化产业发展中的问题进行分析并提出对策性的思考，培养考生保护民间文化遗产、创新文化产品、文化项目策划、文化市场开发等实践动手能力。

2.文化经济学

本课程以产业组织理论为基础，系统地阐述了文化产业的基本概念、基本特征和影响因素，将传统、经典的 S-C-P 分析结构分析框架与现代经济学理论中的一些最新成果结合起来，重点研究文化企业、文化产业、文化市场三者之间的组织形式和相互关系，分析文化企业市场力量是如何形成和作用的；文化企业竞争策略及行为是如何产生和实施的；文化产业市场绩效与规制是如何表现和决定的。同时还涉及对具体的文化产业以及文化产业政策、WTO

与文化产业的分析。本课程从理论、行业、政策三方面对文化产业经济进行了全方位剖析，为考生全面认识和把握本专业的性质提供必备的基础知识和理论框架。

3.文化市场与营销

本课程是一门建立在经济科学、行为科学和现代管理理论基础上的应用课程，它的研究对象是以满足文化消费者需求为中心的文化市场营销活动过程及其规律性。探讨文化市场的特殊性及其一般规律，理解文化市场营销的环境结构与管理系统，把握文化市场消费者与竞争者的行为特征，提高对文化市场营销的组合规划能力与战略管理能力。该课程内容包括对实践环节的指导和要求，对市场调查和营销策划的案例分

4.文化产业创意与策划

本课程对文化产业基本运作流程展开分析与讨论，探讨创意与策划的概念、方法及其之间的关系。主要内容包括：文化产品、文化品牌、文化活动创意与策划的特色，文化产业市场、文化产品、文化品牌等创意与策划的共同点，影视文化产业、网络文化产业、动漫产业、广告产业、休闲文化产业、会展产业等各个行业的特点和规律。

5.媒介经营与管理

本课程从管理学、传播学、新闻学、广告学、营销学、经济学、组织行为学、广播影视学等学科基础上提出媒介管理的理论和方法框架，通过研究媒介管理现象，目的就是从事媒介管理的各种现象和要素的相互关系中，探索和揭示媒介管理的原理和规律。让考生理解媒介经营与管理的本质与特征、媒介管理的职能和作用以及在进行经营与管理时的原则，了解媒介产业的双重属性和基本特点，提高掌握学科交叉的分析能力，并通过媒介管理案例的研究形成归纳创新理论的能力。

6.地方文化资源开发与管理

本课程立足我国悠久而丰富的地方文化资源，注重突出基础性、理论性和前沿性，介绍文化资源的基本概念、特征、分类和属性，让考生掌握文化资源价值的调查与评估方法，结合时代需求，注意文化资源本身的公共属性，明确文化资源在文化产业运营中的地位，培养关注和热爱文化资源的情感，鼓励考生在日常实践中积极转化文化资源，对地方文化资源进行有效的管理、开发和利用。

7.文化政策与法规

本课程主要介绍文化政策和文化产业政策、国外文化产业政策概述、中国文化产业政策概述、出版类法律法规、演出市场管理类法律法规、广播影视类法律法规、文化与休闲娱乐服务类法律法规、网络文化市场管理类法律法规、艺术品市场管理及拍卖法律法规、广告类法律法规等。通过本课程的学习，使考生能够了解文化产业的有关法律法规，并在此基础上，培养考生认识和分析相关法律问题和案例的能力，加强对文化产业法律的执行和保障。

8.动画短片创作

本课程主要总结前导课程的知识点，系统完整地独立制作动画片。包括二维动画、三维

动画或定格动画。该课程在动画专业人才培养中起着联结各环节的总结作用，围绕应用型人才培养模式。通过本课程的学习，使考生成为懂电影动画、懂技术与艺术表现、懂动画运动原理懂动画制作的复合型人才。熟悉和掌握动画设计方法以及表现方法的知识，达到具备从事动画产业项目的角色表达和设计能力能及对整个动画制作的流程有一个全面深入的了解。

9.全国统一命题考试课程（略）

10.实践性学习环节课程（略，按主考学校要求执行）

六、实践性学习环节考核要求

实践性学习环节考核要求由主考学校负责并向社会公布，成绩由主考学校评定并按要求上报。

实践性学习环节采用五级评分制评定考核成绩：不合格、合格、中等、良好、优秀。具体折合成百分制为：59分（含）以下为不合格，60至69分为合格，70至79分为中等，80至89分为良好，90至100分为优秀。

广东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播音与主持艺术（专升本）专业考试计划
（专业代码：130309）

一、指导思想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是我国高等教育基本制度之一，是对自学者进行的以学历考试为主的高等教育国家考试，是个人自学、社会助学、国家考试相结合的高等教育形式，也是我国高等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本专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为构建继续教育和终身学习体系，推进学习型社会建设，紧密结合我省经济社会发展需求而设置。

二、学历层次及规格

本专业学历层次为本科，培养目标总体上与普通高等学校相应的学历层次水平要求相一致。专业采用学分制，各门笔试课程考试采用百分制计算，60分为合格；凡单科考试成绩合格后，获得该课程规定的学分。本专业必考课程14门71学分，毕业总学分为71学分。

持有具备学历教育资格的高等学校、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机构颁发的专科（或以上）学历证书的考生，取得本专业考试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合格成绩，完成规定的毕业论文或其他实践性学习环节任务，并取得合格成绩，思想品德鉴定合格，由广东省自学考试委员会颁发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毕业证书，主考学校在毕业证书上副署，国家承认其本科学历。

符合相应学位条件的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本科毕业生，由有学位授予权的主考学校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等相关规定授予相应的学位。

三、培养目标与基本要求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广播电视新闻传播、语言文学、戏剧与影视学等基本理论和知识，熟悉国家相关政策法规，能够在广播电视等传媒机构和其他相关单位从事广播电视播音与节目主持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本专业要求掌握人文与社会科学的基本知识，具备新闻传播学、中国播音学等方面的基本理论知识，获得普通话发音、播音发音、有声语言表达、广播电视节目播音、主持、创作等方面实践技能训练，掌握有声语言艺术创作和播音主持的基本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传播学、新闻学、播音与主持艺术等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
- 2.具备熟练运用现代传播技术从事播音与主持艺术实务活动的的能力；
- 3.熟悉国家新闻传播及播音主持领域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具有强烈社会责任感，坚守职业道德准则；

4.了解播音与主持领域的历史演进及最新发展动态；

5.具备合理的知识结构，掌握科学开展工作的一般方法，能正确判断和解决实际问题，具备较强的学习能力，能适应和胜任多变的职业领域；

6.具有较强的文字表达能力以及计算机和网络应用技能，基本掌握一门外语，具备较强的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意识与能力。

四、课程设置与学分

类型序号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类型	考试方式
001	03708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2	必考	笔试
002	03709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	4	必考	笔试
003	13000	英语（专升本）	7	必考	笔试
004	07180	广播播音主持	2	必考	笔试
	07181	广播播音主持	6	必考	实践
005	14062	普通话语音与发声	2	必考	笔试
	14063	普通话语音与发声	2	必考	实践
006	07182	电视播音主持	2	必考	笔试
	07183	电视播音主持	6	必考	实践
007	13873	节目主持艺术	6	必考	实践
008	07176	即兴口语表达	1	必考	笔试
	07177	即兴口语表达	3	必考	实践
009	14237	手机媒体概论	6	必考	笔试
010	13686	广播电视写作	5	必考	笔试
011	09346	配音艺术	5	必考	实践
012	09344	播音创作基础	6	必考	实践
013	14570	音视频节目策划与制作	6	必考	实践
014	14837	播音与主持艺术(本科)毕业论文	不计学分	必考	实践
课程设置：必考课 14 门 71 学分。					
说明： 申请毕业时须持具有学历教育资格的高等学校、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机构颁发的专科（或以上）学历证书。					

五、课程说明

1.广播播音主持

本课程以学习和训练各类广播节目的播音与主持技巧为主要目的。主要内容包括：广播新闻播音、文艺播音，广播新闻资讯及评论类节目、社教服务类节目、综艺娱乐类节目及广播谈话类节目主持等。通过对不同广播节目类型的训练，使考生充分了解各类广播节目的特征，掌握各种形态广播节目播音与主持的规律和原则，尤其是当前广播节目主持的发展趋势，并能够独立主持创作较为完整的广播节目，达到当前广播电台播音与主持工作的基本实战要求。同时，结合当前新媒体发展趋势，对网络电台、新媒体音频节目主持有一定认识和实践能力。

2.普通话语音与发声

本课程以培养合格的播音员主持人奠定坚实的专业基本功为主要目的。主要包括两部分内容：一是系统讲授普通话语音的相关知识，使考生逐步认识和纠正自身在普通话语音声母、韵母、调值、语流音变等方面存在的问题；二是培养考生掌握科学的发声技能，提升发声能力，包括气息控制、口腔控制、共鸣控制、喉部控制以及声音弹性和情声气结合运用等内容。通过具有针对性的实践训练，使考生达到语音准确规范，吐字发声字正腔圆、清晰有力、圆润动听、语流晓畅，为各类型稿件播读和节目主持打下坚实的专业基础。

3.电视播音主持

本课程以学习和训练各类电视节目的播音与主持技巧为主要目的。主要内容包括电视新闻播音及电视新闻评论类节目主持、电视社教服务类节目主持、电视综艺娱乐类节目主持、电视谈话类节目主持及现场出镜报道等。本课程通过对不同电视节目类型的训练，使考生充分了解各类电视节目的特征，掌握各种形态电视节目播音与主持的规律和原则，尤其是当前电视节目主持的发展趋势，并能够独立完成较为完整的电视节目出镜主持创作，达到当前电视播音与主持工作的基本实战要求。同时，紧密联系当前网络视频节目发展现状，对网络视频节目的现场主持有一定认识和实践能力。

4.即兴口语表达

本课程以学习和训练主持人即兴口语表达的方法和技巧为主要目的。主要内容包括：主持人口语传播基本特征、即兴复述训练、即兴叙述训练、即兴描述训练、即兴评述训练、即兴解说训练、即兴幽默训练及即兴语智训练等。通过该课程的学习，使考生在有稿播音创作的基础上，熟练掌握即兴口语生成和表达的方法，综合运用有声语言内外部表达技巧，能够在依据主题、适切语境的片段式节目主持中自由、自主、自如地组织语言，有情、有理、有趣地传播信息、意见和情感，提升即兴口语表达的质量，使主持人口语真正成为精粹口语。此门课程也是当前广播电视直播日常化发展趋势下播音主持专业考生的必备专业基础技能。

5.广播电视写作

本课程以学习和训练广播电视各种节目体裁的文本写作为主要目的。主要内容包括：广播电视新闻、广播文艺文本、电视综艺节目文本、电视纪录片台本、广播电视短剧、广播电视主持人节目台本、广播电视策划文本等文章的基本原理和写作要诀等。本课程通过对各种广播电视文本的分析和写作训练，培养考生了解广播电视各类体裁文本的基本特征和差异表现，提高文字应用能力、思维能力以及节目策划能力，从而形成更持久的节目主持创作能力。

6.全国统一命题考试课程（略）

7.实践性学习环节课程（略，按主考学校要求执行）

六、实践性学习环节考核要求

实践性学习环节考核要求由主考学校负责并向社会公布，成绩由主考学校评定并按要求上报。

实践性学习环节采用五级评分制评定考核成绩：不合格、合格、中等、良好、优秀。具体折合成百分制为：59分（含）以下为不合格，60至69分为合格，70至79分为中等，80至89分为良好，90至100分为优秀。

广东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产品设计（专升本）专业考试计划 （专业代码：130504）

一、指导思想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是我国高等教育基本制度之一，是对自学者进行的以学历考试为主的高等教育国家考试，是个人自学、社会助学、国家考试相结合的高等教育形式，也是我国高等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本专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为构建继续教育和终身学习体系，推进学习型社会建设，紧密结合我省经济社会发展需求而设置。

二、学历层次及规格

本专业学历层次为本科，培养目标总体上与普通高等学校相应的学历层次水平要求相一致。专业采用学分制，各门笔试课程考试采用百分制计算，60分为合格；凡单科考试成绩合格后，获得该课程规定的学分。本专业必考课程10门49学分，选考课程6门31学分，毕业总学分不得少于70学分。

持有具备学历教育资格的高等学校、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机构颁发的专科（或以上）学历证书的考生，取得本专业考试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合格成绩，完成规定的毕业设计或其他实践性学习环节任务，并取得合格成绩，思想品德鉴定合格，由广东省自学考试委员会颁发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毕业证书，主考学校在毕业证书上副署，国家承认其本科学历。

符合相应学位条件的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本科毕业生，由有学位授予权的主考学校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等相关规定授予相应的学位。

三、培养目标与基本要求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掌握产品设计的基本知识和专业技能，具有较强的实践能力，能在产品设计研发机构、生产加工企业、设计管理部门及市场营销岗位从事产品开发实践、设计工程实施、设计策划与管理以及产品和服务商业化设计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本专业要求了解产品设计的基本理论和相关学科的基本知识，具有基本的设计美学素养和设计创新能力，掌握基础的产品设计表现技能和设计方法，具备对产品设计要素的分析、研究能力和设计创新的整合实践技能。主要包括：

- 1.具备从事产品设计专业相关工作所必需的文化基础知识；
- 2.了解产品设计学科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方法，对学科的发展有较全面的认识；
- 3.掌握产品设计的专业表达技能，具有计算机辅助产品设计的综合能力；

- 4.具有应用人机工程学的知识和方法对产品设计要素分析的能力；
- 5.具备系统的分析产品设计要素的能力，掌握产品设计的基本程序与方法；
- 6.具备产品机能原理、材料与加工工艺、设计管理、市场分析的基本知识；
- 7.具有较强的社会责任感与良好的职业道德，具备设计伦理意识和健康价值观，掌握国家有关设计创新的知识产权政策和法规；
- 8.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四、课程设置与学分

类型序号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类型	考试方式
001	03708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2	必考	笔试
002	03709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	4	必考	笔试
003	13658	工业设计史论	6	必考	笔试
004	13657	工业设计表现技法	4	必考	实践
005	13799	计算机辅助产品设计	5	必考	笔试
	13800	计算机辅助产品设计	5	必考	实践
006	14101	人机工程学应用	6	必考	实践
007	00699	材料加工和成型工艺	4	必考	笔试
008	04851	产品设计程序与方法	2	必考	笔试
	04852	产品设计程序与方法	3	必考	实践
009	00703	产品开发设计	8	必考	笔试
010	13023	产品设计毕业设计（论文）	不计学分	必考	实践
101	13000	英语（专升本）	7	选考	笔试
102	04848	设计心理学	4	选考	笔试
103	14061	平面构成	5	选考	实践
104	13466	电脑三维设计	6	选考	实践
105	00058	市场营销学	5	选考	笔试
106	04847	设计管理	4	选考	笔试

课程设置：必考课 10 门 49 学分，选考课 6 门 31 学分。

说明：

1.101 至 106 课程中须选考不少于 21 学分。

2.申请毕业时须持具有学历教育资格的高等学校、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机构颁发的专科（或以上）学历证书。

五、课程说明

1.计算机辅助产品设计

本课程主要介绍计算机辅助产品设计的基本方法和基本原理。通过本课程的学习，使考生了解计算机辅助设计的技术特点、常用软件和设计流程，熟悉参数三维建模、设计表达、虚拟装配、产品数字化设计等内容。培养考生掌握计算机辅助工业设计主流软件的应用，初步具备独立完成设计任务的能力。

2.材料加工和成型工艺

本课程主要介绍材料与设计的关系、材料的工艺特性、材料感觉特性的运用、材料与环境的概念、设计中常涉及的各类材料及其加工工艺。通过课程学习，使考生掌握不同材料的类型、性能和加工工艺对产品造型设计的影响，利用材料的特征和内在功能，运用设计手段，实现设计的目的和要求。

3.设计心理学

本课程主要介绍以人为本的产品设计方法、可用性工程设计、情感设计和感性工学等内容。通过本课程的学习,使考生认识并掌握设计的心理情感因素及其与形式表达之间的关系。

4.设计管理

本课程主要介绍设计管理的基本理念、组织与创新;设计管理与企业经营、外部的设计合作;设计项目的管理、评估、沟通、及设计法规。通过课程的学习,培养考生了解科学的设计管理的理念与方法,掌握设计管理的基本素养和思维方式,加强对产品设计开发流程的整体把握,提高设计领导力和项目实施水平。

5.全国统一命题考试课程(略)

6.实践性学习环节课程(略,按主考学校要求执行)

六、实践性学习环节考核要求

实践性学习环节考核要求由主考学校负责并向社会公布,成绩由主考学校评定并按要求上报。

实践性学习环节采用五级评分制评定考核成绩:不合格、合格、中等、良好、优秀。具体折合成百分制为:59分(含)以下为不合格,60至69分为合格,70至79分为中等,80至89分为良好,90至100分为优秀。

广东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工业设计（专科）专业考试计划

（专业代码：460105）

一、指导思想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是我国高等教育基本制度之一，是对自学者进行的以学历考试为主的高等教育国家考试，是个人自学、社会助学、国家考试相结合的高等教育形式，也是我国高等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本专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为构建继续教育和终身学习体系，推进学习型社会建设，紧密结合我省经济社会发展需求而设置。

二、学历层次及规格

本专业学历层次为专科，培养目标总体上与普通高等学校相应的学历层次水平要求相一致。本专业采用学分制，各门笔试课程考试采用百分制计算，60分为合格；凡单科考试成绩合格后，获得该课程规定的学分。本专业必考课程15门71学分，毕业总学分为71学分。

取得本专业考试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合格成绩，完成规定的实践性学习环节任务，并取得合格成绩，思想品德鉴定合格，由广东省自学考试委员会颁发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毕业证书，主考学校在毕业证书上副署，国家承认其专科学历。

三、培养目标与基本要求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一定的科学文化水平，良好的人文素养、职业道德和创新意识，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较强的职业能力和可持续发展的能力，掌握工业设计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能够运用相关设计工具进行各类产品的开发设计和造型设计，具有较强的实践能力和组织协作能力，能在专业设计企业和设计部门的技术与管理岗位从事工业产品设计、产品开发与设计管理等方面工作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

本专业要求掌握工业设计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具有一定运用专业知识实际操作的能力，初步掌握工业设计中的设计方法、设计工程与技术等方面的实践技能，初步具备工业设计开发策划能力。主要包括：

- 1.具备工业设计所需的文化基础知识以及语言、文字表达能力；
- 2.掌握工业设计学科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基本方法和基本技能；
- 3.具备工业设计的表达、动手实践、计算机运用以及审美与创造能力；
- 4.初步具备工业设计研发、提出设计方案、运用综合性知识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 5.掌握文献检索、资料查询的基本方法，了解工业设计相关技术和行业整体发展趋势；

6.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7.熟悉国家工业设计与文化产业领域的知识产权法规、安全及环保的政策、规范和标准。

四、课程设置与学分

类型序号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类型	考试方式
001	03706	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	2	必考	笔试
002	12656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	4	必考	笔试
003	14100	人机工程学基础	5	必考	笔试
004	13777	机械制图基础（专）	5	必考	笔试
005	13803	计算机辅助设计基础	2	必考	笔试
	13804	计算机辅助设计基础	2	必考	实践
006	01609	产品工艺基础	5	必考	笔试
007	04853	产品造型基础	2	必考	笔试
	04854	产品造型基础	4	必考	实践
008	01607	设计初步	5	必考	笔试
009	00688	设计概论	4	必考	笔试
010	14171	设计素描	5	必考	实践
011	10412	计算机辅助设计（Photoshop）	6	必考	实践
012	04117	CAD/CAM	3	必考	实践
013	14131	三维动画制作基础（Autodesk 3ds Max）	8	必考	实践
014	12208	数字艺术设计基础	5	必考	实践
015	14426	项目综合实习	4	必考	实践

课程设置：必考课 15 门 71 学分。

五、课程说明

1.人机工程学基础

本课程主要介绍通过人、机、环境之间相互关系的规律，以达到确保人、机、环境系统总体性能的最优化。通过课程学习，使考生了解到如何在设计中考考虑为“人的因素”提供人体尺度数据，为设计中“机的功能”合理性提供科学依据，为设计中考考虑“环境因素”提供设计准则，为人、机、环境系统设计提供整体思路，为“以人为核心”的设计思想提供可行方法。

2.机械制图基础（专）

本课程主要介绍机械制图基础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通过课程学习，使考生掌握一定的绘图技能和相关标准，掌握正投影法的基本原理与应用，掌握简单的零件图和装配图的绘制和阅读。

3.计算机辅助设计基础

本课程主要介绍采用数字化设计软件 AutoCAD 进行产品图样的绘制、设计和管理。通过课程学习，使考生熟悉计算机辅助设计的基本流程、基本方法和基本工具，掌握运用

AutoCAD 软件进行设计、表现和绘图的基本技能，具备较好的空间思维能力，了解形体的各种表现方法，具备较好的计算机绘图实践能力。

4.产品工艺基础

本课程主要介绍工业产品对色彩、材料和工艺方面的设计要求，内容涵盖产品创新设计的概念、CMF 设计理论、各类材质的质感、特性和加工工艺。使考生具备良好的 CMF 知识，能够结合产品设计要求，选用合适的材料、工艺和视觉表现形式进行综合产品设计。

5.产品造型基础

本课程主要介绍产品造型基础的各项知识。培养考生掌握产品造型各元素的构造形式，形态构造的规律和空间组合秩序，建立理性的思维方法与现代形式审美意识。通过设计实践，培养考生合理运用掌握的产品设计基础技能，正确转化为产品造型设计的综合设计能力。

6.设计初步

本课程主要介绍设计的内容、源流、程序、方法。使考生了解掌握设计的基本知识和设计程序、方法的具体应用。

7.全国统一命题考试课程（略）

8.实践性学习环节课程（略，按主考学校要求执行）

六、实践性学习环节考核要求

实践性学习环节考核要求由主考学校负责并向社会公布，成绩由主考学校评定并按要求上报。

实践性学习环节采用五级评分制评定考核成绩：不合格、合格、中等、良好、优秀。具体折合成百分制为：59分（含）以下为不合格，60至69分为合格，70至79分为中等，80至89分为良好，90至100分为优秀。

广东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艺术设计（专科）专业考试计划

（专业代码：550101）

一、指导思想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是我国高等教育基本制度之一，是对自学者进行的以学历考试为主的高等教育国家考试，是个人自学、社会助学、国家考试相结合的高等教育形式，也是我国高等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本专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为构建继续教育和终身学习体系，推进学习型社会建设，紧密结合我省经济社会发展需求而设置。

二、学历层次及规格

本专业学历层次为专科，培养目标总体上与普通高等学校相应的学历层次水平要求相一致。本专业采用学分制，各门笔试课程考试采用百分制计算，60分为合格；凡单科考试成绩合格后，获得该课程规定的学分。本专业必考课程15门75学分，毕业总学分为75学分。

取得本专业考试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合格成绩，完成规定的实践性学习环节任务，并取得合格成绩，思想品德鉴定合格，由广东省自学考试委员会颁发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毕业证书，主考学校在毕业证书上副署，国家承认其专科学历。

三、培养目标与基本要求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一定的科学文化水平，良好的人文素养、职业道德和创新意识，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较强的职业能力和可持续发展的能力，掌握艺术设计的基本理论、知识与技能，具备利用工具进行设计表现的基本素质和综合实践能力，能够在视觉传达设计、环境设计、产品设计、服装与服饰设计、数字媒体艺术等专业领域从事设计工作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

本专业要求初步掌握艺术设计的基本理论与知识，掌握计算机辅助设计的基本技能，能够综合运用相关工具完成设计任务。主要包括：

- 1.初步掌握艺术设计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
- 2.掌握设计调研、设计分析、设计表达的基本方法；
- 3.具备计算机辅助设计的技能和综合应用的能力；
- 4.具备艺术设计的沟通与合作能力；
- 5.了解本行业领域的发展动态、应用前景，具备一定的创新意识和实践能力，适应社会需求；
- 6.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 7.具有较高的职业素养和社会责任感，遵守行业规范。

四、课程设置与学分

类型序号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类型	考试方式
001	03706	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	2	必考	笔试
002	12656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	4	必考	笔试
003	00688	设计概论	4	必考	笔试
004	00504	艺术概论	4	必考	笔试
005	13805	计算机辅助图形设计	4	必考	笔试
	13806	计算机辅助图形设计	2	必考	实践
006	10414	计算机辅助设计 (AutoCAD)	6	必考	实践
007	00675	构成 (平面、色彩、立体)	8	必考	笔试
008	14169	设计基础	6	必考	笔试
	14170	设计基础	2	必考	实践
009	14167	设计表达	5	必考	笔试
	14168	设计表达	2	必考	实践
010	08498	数码摄影	2	必考	笔试
	08499	数码摄影	2	必考	实践
011	04026	设计美学	3	必考	笔试
012	03816	透视基础	4	必考	实践
013	13167	网页设计与制作	4	必考	笔试
	13168	网页设计与制作	1	必考	实践
014	14264	数字媒体视频编辑	5	必考	实践
015	05549	视觉传达设计概论	5	必考	笔试
课程设置：必考课 15 门 75 学分。					

五、课程说明

1. 计算机辅助图形设计

本课程主要介绍计算机辅助图形实例制作，采用 Photoshop 实例制作方式，主要是培养考生的图片处理技术，使其能够运用所学知识解决实际问题并提高自身的思维能力和创新能力。

2. 构成 (平面、色彩、立体)

本课程主要介绍构成艺术的内容与形式，构成创作与欣赏的审美原则，不同构成类型的基本元素，平面构成、色彩构成、立体构成、光构成的创作方法和技法，综合构成的创作技法，不同构成类型的构成材料，构成艺术的应用领域和形式，构成艺术原理与电脑实际创作表现等。

3. 设计表达

本课程主要介绍艺术设计思维与表达的理念、技巧等内容，学习理论知识同时要求考生参与实践，注重对实践动手能力的培养，训练方法科学有效，提升考生的设计思维与表达能力。

4.数码摄影

本课程围绕数码影像后期编辑概述、影像的后期数字基础、影像的后期编辑、影像的后期编辑范例等四个部分进行学习，介绍了影像后期制作的各类知识，并附有相关作品案例赏析，培养考生数码影像后期制作能力。

5.设计美学

本课程是一门有一定理论深度的课程，是考生深入认识设计专业的较高层次的思想指导。课程中有大量讨论和研究的设计理论和概念问题，是把美学原理广泛运用于艺术设计之中而产生的一门应用美学，是设计研究与设计实践的基础，主要研究艺术设计领域（包括视觉传达设计、产品设计、环境设计、多媒体设计等）中的美学问题。课程具体内容包括：设计与美、设计美的构成、设计美的本质、设计形态与设计美、中国设计美学思想简介、西方古典设计美学思想简介、现代设计与现代美学、未来设计的审美趋势、设计的审美评价。

6.网页设计与制作

本课程主要介绍静态网站的架构、HTML5 基础知识、使用 CSS 布局 and 美化页面等内容。通过学习使考生了解 web 前端设计的技术基础，熟悉网页设计和制作的一般流程，掌握网页设计与制作技能。通过本课程的实践，使考生能够剖析商务网站基本结构，根据实际问题提出网页设计和开发方案。

7.视觉传达设计概论

本课程借鉴传播学、符号学、视觉心理学等理论的研究成果，以设计的基本功能——传达为主线，以媒介视觉为核心，并结合设计的造型手段和在各种媒介中的应用，来阐述视觉传达设计的基本原理。其中包括视觉传达、视觉符号语言、视觉心理学、视觉元素、视觉表达方式、视觉设计原则以及视觉媒介形式与设计形态等内容。

8.全国统一命题考试课程（略）

9.实践性学习环节课程（略，按主考学校要求执行）

六、实践性学习环节考核要求

实践性学习环节考核要求由主考学校负责并向社会公布，成绩由主考学校评定并按要求上报。

实践性学习环节采用五级评分制评定考核成绩：不合格、合格、中等、良好、优秀。具体折合成百分制为：59分（含）以下为不合格，60至69分为合格，70至79分为中等，80至89分为良好，90至100分为优秀。

广东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数字媒体艺术设计（专科）专业考试计划 (专业代码：550103)

一、指导思想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是我国高等教育基本制度之一，是对自学者进行的以学历考试为主的高等教育国家考试，是个人自学、社会助学、国家考试相结合的高等教育形式，也是我国高等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本专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为构建继续教育和终身学习体系，推进学习型社会建设，紧密结合我省经济社会发展需求而设置。

二、学历层次及规格

本专业学历层次为专科，培养目标总体上与普通高等学校相应的学历层次水平要求相一致。本专业采用学分制，各门笔试课程考试采用百分制计算，60分为合格；凡单科考试成绩合格后，获得该课程规定的学分。本专业必考课程15门71学分，毕业总学分为71学分。

取得本专业考试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合格成绩，完成规定的实践性学习环节任务，并取得合格成绩，思想品德鉴定合格，由广东省自学考试委员会颁发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毕业证书，主考学校在毕业证书上副署，国家承认其专科学历。

三、培养目标与基本要求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一定的科学文化水平，良好的人文素养、职业道德和创新意识，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较强的职业能力和可持续发展的能力，具备数字影像制作与编辑、互联网产品交互设计开发及数字体验设计等方面的基本知识、基本技能，具备扎实的数字技术实际操作能力，能在互联网公司、科技公司、设计工作室、传媒等相关行业从事数字影像设计、界面设计、交互设计、视觉设计等方面工作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

本专业要求初步掌握数字媒体艺术设计、交互体验设计等方面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掌握视觉设计、影像设计、界面设计的基本能力，具备影像特效创作、影像后期制作、网络视频制作、互联网产品开发、网络交互设计制作等方面的实践技能。主要包括：

- 1.初步掌握数字媒体艺术设计学科的基本理论、核心知识，掌握数字媒体应用内容创意设计制作的主要方法；
- 2.具备数字媒体应用内容开发创意策划、项目调研与用户体验实施能力；
- 3.具备数字媒体应用内容视听设计、交互设计、整合应用设计等创意艺术设计能力；
- 4.具备数字媒体应用内容原型制作及艺术设计相关生产制作能力；
- 5.熟悉国家文化艺术领域的基本政策和法规，了解数字媒体艺术设计行业发展的动态

及应用前景：

6.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四、课程设置与学分

类型序号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类型	考试方式
001	03706	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	2	必考	笔试
002	12656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	4	必考	笔试
003	00018	计算机应用基础	2	必考	笔试
	00019	计算机应用基础	2	必考	实践
004	10678	数字媒体基础	5	必考	笔试
005	07311	多媒体技术	4	必考	笔试
006	07218	网络艺术	4	必考	笔试
007	14264	数字媒体视频编辑	5	必考	实践
008	13167	网页设计与制作	4	必考	笔试
	13168	网页设计与制作	1	必考	实践
009	11933	数字图形界面艺术设计	5	必考	笔试
010	10676	交互媒体设计与应用	4	必考	笔试
011	10412	计算机辅助设计（Photoshop）	6	必考	实践
012	12208	数字艺术设计基础	5	必考	实践
013	14132	三维动画制作基础（Autodesk Maya）	8	必考	实践
014	10414	计算机辅助设计（AutoCAD）	6	必考	实践
015	14426	项目综合实习	4	必考	实践

课程设置：必考课 15 门 71 学分。

五、课程说明

1.数字媒体基础

本课程从科学和艺术融合的角度，全面介绍数字媒体的发展历史、现状、学科知识体系、学科范畴、学科方法论等内容。培养考生对数字媒体艺术设计专业形成系统化的认知，为后续课程打下重要基础。

2.多媒体技术

本课程主要介绍多媒体技术基本理论和各类媒体（包括图形图像、音频、视频、动画等）素材的处理与合成技术。培养考生掌握多媒体素材的处理与合成的基本方法，了解多媒体技术和相关基本理论，提高多媒体作品的设计和开发能力。

3.网络艺术

本课程主要介绍了数字处理技术、现代通讯与网络技术、多媒体技术、艺术理论与实践、媒体传播技术等学科知识，具有明显的跨学科交融的形态。通过学习，使考生能够正确理解网络媒体与艺术表现的基本关系，了解网络媒体的特性及对艺术发展的促进作用。

4.网页设计与制作

本课程主要介绍静态网站的架构、HTML5 基础知识、使用 CSS 布局 and 美化页面等内

容。通过学习使考生了解 web 前端设计的技术基础，熟悉网页设计和制作的一般流程，掌握网页设计与制作技能。通过本课程的实践，使考生能够剖析商务网站基本结构，根据实际问题提出网页设计和开发方案。

5.数字图形界面艺术设计

本课程主要介绍从视觉界面设计的角度出发，系统学习数字图形界面艺术设计相关理论和相关技能，包括界面类型、界面构图、版面布局、元素运用、界面用色、设计原则与规范、切图与标注、图标设计以及艺术二维码设计等内容。培养考生掌握数字图形界面艺术设计的一般理论和技能，具备图形界面审美能力和创造能力，能够独立进行图形界面设计和创作。

6.交互媒体设计与应用

本课程主要介绍信息化大数据时代下的新媒体设计理论、方法和流程，内容涵盖互动媒体的设计艺术理论、创意设计方法、移动媒体设计、新媒体文化等。通过本课程的学习，使考生能够全面了解新媒体设计的基本规范、交互特点和设计工具，能够根据实际应用场景和设计需求，综合运用学科知识，进行互联网新媒体产品和智能产品的系统性交互设计。

7.全国统一命题考试课程（略）

8.实践性学习环节课程（略，按主考学校要求执行）

六、实践性学习环节考核要求

实践性学习环节考核要求由主考学校负责并向社会公布，成绩由主考学校评定并按要求上报。

实践性学习环节采用五级评分制评定考核成绩：不合格、合格、中等、良好、优秀。具体折合成百分制为：59分（含）以下为不合格，60至69分为合格，70至79分为中等，80至89分为良好，90至100分为优秀。